



卷首语

文字有尽，思想无疆

刘东奇

笛卡尔说过：“思想，人的全部尊严就在于思想。”艺术、音乐、文学，都是思想的载体。但我一直以为，文字是这其中最便利也是内涵最丰富的一种；不需专门学习，亦不一定非得有极高天赋；既不似艺术那般直白，也不如音乐那样抽象；受众广泛又可见仁见智。这正是我喜爱阅读与写作的原因所在。

“写作是对灵魂的挖掘，一个不被挖掘的灵魂是深刻不了、开阔不了的。”余秋雨先生的这句话点出了写作的本质。不错，通过交往，我们能够认识世界；通过独处，我们可以发现自己。如果说读书是与亘古的先哲们对话，那么写作就是在和当下的自己交流。这种感觉是很奇妙的，有的时候东西写完了，我却怀疑眼前的几页纸是否真为我所作——原来在我的躯壳内竟寄寓着一个（或者不止一个）如此复杂而又矛盾的灵魂。他在世俗的喧嚣中沉睡，却在静谧的夜晚醒来，踏着流水般的月光奔跑于天际之上，跳进五光十色的星海里畅游。我虽身居斗室，却真切地听到了他们来自云端的长啸。这尖利的长啸在低沉的宇宙本底之声的伴奏下竟化为了一支充满魔力的交响曲，将我虚伪的造作的浮华的掩饰的外衣一层层剥去，只剩下赤裸的我，像远古的祖先们一样，沐浴在斑斓的星辉中。

说到写作，想起高一的M君曾用一个“淡淡的哀伤”来形容我的文章，对此不少社友无法认同，我却一笑置之。首先，天天挂在嘴边上的痛苦一定不是真痛苦，因为真正的痛苦绝不是源于个体的经历，而是出于悲天悯人的情怀，故不是语言所能表达的。再者宇宙本身就是一个寂寞的存在，人生不过是这其中短短一瞬，人也只不过是其中小小一粒，当渺小的个体面对这无限的空间与时间，怎能不“独怆然而涕下”呢！可是，这悲凉中始终孕育着希望，也是因了人的存在。“天不生仲尼，万古如长夜”，黑暗冰冷的宇宙由于人的存在而变得温暖明亮起来。哪怕只是一隅，哪怕只是一瞬。所以我不愿对着阳光无病呻吟，宁可向着黑夜昂起头颅，用尽全力冲黑暗微笑，尽管嘴角可能有鲜血，眼内噙着泪光。

用无尽的文字，书写有尽的生命。

用有尽的文字，丈量无尽的思想！

本刊声明

本编辑部对所有投往二月文学社《弘毅》编辑部的稿件拥有修改、选登及向其它杂志社推荐发表、参加征文大赛、网络发表之权利和义务。特此声明。

弘毅

2011.6

第 75 期

[目录] CONTENTS

卷首语



1 文字有尽,思想无疆 /刘东奇

看天下



4 栏目主持人:张超

心灵茶座



7 主持人:陈钰

情感地带



9 斯人已去泪难干 /高 静

11 老爸老爸 /马凯敏

12 老一辈人的爱情 /艾小亭

13 写给你,我的爸爸 /曲春娇

14 写给…… /马明珠

16 写给 26 班的兄弟姐妹 /周盼盼

17 爸,妈 /刘林青

18 让我遇见你 /尘 欢

19 麦田的幸福 /李桓峰

20 此情可待成追忆 /程园园

成长季节



22 假期打工体验 /吴志康

23 美好 /郭梦莎

24 呼叫 Mr.陈 /马凯敏

25 低下你高昂的头 /康龙龙

特别推荐



26 屋后的柳 /弥 箜

与文字结缘



29 这一次,我想写给你们
——写给文学社每一个你 /尘 欢

小说榜



33 他们 /痒痒安

35 两个人的海滩 /马明珠

36 请执着,向前走 /三 岁

39 青青,遗失的爱 /苏 浅

长篇连载



45 永生劫(四) /陈 钰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东文广新连第 42 号

园丁笔耕

49 麦穗啊,麦穗 /胡爱萍

本期特稿

53 和高三学弟学妹们谈学习 /明 珠
55 高校自主招生 你准备好了吗?

诗河初涉

21 如果海知道 /云寒梦
44 梦 /雨 齐
52 缘 /周 盼
60 八月·太阳 /修亚菲

说吧画吧

封面油画:世界名画
封底摄影:孙一晨



宗 旨:引领语文学习,提高文学素养,繁荣校园文化,培养人文精神。

口 号:让青春放飞希望,给理想编织翅膀

编辑出版:二月文学社《弘毅》编辑部

顾 问:
刘晋伦
张振峰
付贞祥
张利波
田效方

社 长:
刘东奇
副社长:
杨金秋

本期审读:
刁宏翠
程园园
刘林青
高 静

指导老师:
胡爱萍
魏利红
谢鹏娟
赵新玲
张欣芳
李 芳

封面设计:夏冬老师

主办:东营市一中二月文学社
通信地址:山东省东营市东三路165号
编辑部电话:0546-8326504
投稿邮箱:eryuehongyi@126.com

二月弘毅空间地址:<http://1666490441.qzone.qq.com>

栏目主持人:张超

J-20 风云

2011年1月11日,歼20首飞成功,这令广大关心祖国国防事业的发烧友(包括我)兴奋了一场。不光是我们,可以说每一位炎黄子孙都感到欢欣鼓舞。因为J-20已不仅仅是一架飞机,更是中华民族智慧与汗水的结晶。

J-20首飞恰逢美国国防部长盖茨访华,盖茨本人也向胡主席询问了J-29有关事项,胡主席也给予了相应的答复。J-20的首飞与盖茨的访华是巧合,也不是巧合。巧合的是时间、事件的完美对接;不是巧合,则是中国政府的深谋远虑。近来,美国在中国南海问题上频频放出狠话,并高调宣称将与东南亚有关国家共同参与南海事务,并且暗中支持日本在钓鱼岛问题上制造事端。这一系列动作说明美国有意威慑、敲打一下中国,这一次J-20首飞,旨在告诉美国:别没事找事,我中国也不是吃素的,想找事也要掂量一下中国的分量。

J-20的亮相,令美国人大为吃惊。盖茨在登上长城时,双眼透露出无奈而又愤懑的神情,这大概也是美国此时的心境吧。美国多位专家表示,我们的确低估了北京方面的能力和信心。不仅仅是美国,中国周边的国家也产生了动作,韩国马上打算在世界范围内采购四代机,印度当局则勒令相关部门了解并获取J-20的相关信息,日本则表现出惶恐:自己的“心神”四代机也“心神不宁”了,并又产生了购买



美国F-22的想法。可见,J-20的出现确实触动了一些国家的神经。那么,J-20到底有多么出色,而令这些国家如此紧张呢?

说起J-20,不得不简单地谈一谈战斗机的发展历程。从1903年莱特兄弟成功试飞第一架飞机起,飞机进入了高速发展阶段。一战初期,飞机开始用于空战,但没有多少战斗力,多用于侦察;一战中后期,法国率先将机枪装上飞机,德国又改进了飞机发动机,全新的空战开始了。二战时,战斗机演化出了诸如歼击机、俯冲轰炸机、远程轰炸机、反潜机等专业机种,其中歼击机的著名代表是英国的“喷火”式、德国的梅-109,美国的“闪电”。值得一说的是,德国人在二战后期,研制出了第一架喷气式战斗机He-280,飞机从此进入喷气时代。

喷气式战斗机分为一代、二代、三代和四代(有些国家称五代)。一代机诞生于20世纪初,活跃于四、五十年代,主要代表有美国的F-80,F-86和苏联的米-15,米格-17等。一代机主要携带机炮,速度主要为亚音速或高亚音速。朝鲜战争时,我人民志愿军就曾驾驶苏制米格-15,痛击美国空军,这令美国军方惊呼:“新中国仅用了几年时间就拥有了世界一流的空军!”二代机从1960年开始登上舞台,它的

真正有内涵的人,不仅仅流露出来的仪表风范非常美,而且没有显露出来的内在的思想灵魂也是非常丰富。

——10级5班 宋如珂

青春短笛

看天下

速度要大于一代机,代表有美国 F-104、F-4“鬼怪”以及苏联的米格-21 和米格-23。二代机能挂载早期导弹进行空中拦截和对地攻击。三代机追求强机动性,可携带中远程空空导弹,拥有超视距空战能力,代表有美国的 F-16、F-15 及 F-18“大黄蜂”,俄罗斯的米格-26、苏-27,法国的幻影 2000 和我国的 J-10。二十一世纪伊始,四代机登上舞台,四代机拥隐形、超音速巡航、超机动性和信息战能力为一体,是世界高新技术的结晶,典型代表有美国 F-22“猛禽”,俄罗斯的 T-50 和中国的 J-20。

J-20 作为四代机新秀,拥有了四代机一切特点,并拥有自己的特殊之处。J-20 别出心裁地装上了鸭翼,使其能获得更强的机动性,翼身整合技术使 J-20 更轻便,更灵活,并且少了一些多余的部件(诸如铆钉),使飞机飞行安全了不少。在 J-20 瘦身的同时,该技术也使飞机内部空间更大,能装上更多精密的部件及武器,使战斗力更强。J-20 的眼睛,也更加亮了,它装上了最新国产相控阵雷达,能同时锁定几十个目标,并对其中的十几个目标进行打击,如果配合头盔瞄准仪,性能更佳。此外,J-20 的机体比 F-22 和 T-50 都大,这决定了它能挂载更多武器、更多油料,从而进行长途打击。据估计,J-20 的打击半径最远能达到美国关岛军事基地,如果中途加油甚至能打击美国阿拉斯加。如此大的作战半径,使其成为了名副其实的重型战斗机。这么多优秀的性能和杀手锏,难怪这些国家会如此紧张呢。

那么,与美国 F-22 和俄罗斯的 T-50 相比如何呢? F-22 比 J-20 研发早了近 30 年,技术更加成熟并且已进入了实战阶段,在这一点上 J-20 自然无法相比。F-22 的发动机采用了“普惠 F119-PW-100 先进技术加力式涡扇发动

机”,该型发动机技术相当先进,国产发动机显然无法与其相比,甚至不在一个档次,单看这一点,J-20 的机动性比不上 F-22。但 J-20 也有自己的优势,J-20 的鸭翼和新型尾翼、大边条翼设计使其可以弥补发动机推力不足而带来的机动性差的缺憾。另外,F-22 的隐形技术更佳,经过 F-117 和 B-2 隐形轰炸机的经验积累,加上发达的科研水平,美国的隐形技术领先世界。相比之下,中国则没有经验积累,只能自己研发、创新。因此隐身性也是 J-20 的一块短板。不可否认,J-20 确实是标准的四代机,但是发动机和隐身却限制了 J-20 更上一个台阶。这两个短板不仅是 J-20 的缺憾,也是中国航空工业的缺憾。发动机作为“飞机心脏”,其地位不言而喻,隐形技术作为新兴产业,也是中国创新能力的体现。中国在这些领域还需努力攻关才行。

与 T-50 相比,J-20 大体与 T-50 相当。众所周知,俄罗斯军工实力雄厚,在战斗机领域也颇有建树。俄式飞机以机动性见长,自然 T-50 的机动性也遗传了好的基因。与 T-50 相比,J-20 发动机依然显得疲软,T-50 装备了全新的推进矢量发动机,机动性与 F-22 不相上下,J-20 便望尘莫及。T-50 与 J-20 的隐身性能大体相当,在新技术运用上 J-20 可以说用到了更多的前沿技术,如,全新的翼身融合、鸭翼、先进进气孔等,这些是 T-50 不具备的。此外,J-20 的电子技术要高于 T-50,中国在这些雷达和电子零部件研发上走在了世界前列。而俄罗斯由于财力不足,电子技术一直是一个短板,J-20 加装的全新国产“AESA 有源相控阵雷达”令 J-20 比 T-50 看得更远。总之,J-20 与 F-22 相比还有差距,但与 T-50 旗鼓相当。

那么,中国将如何使用 J-20 进行作战呢?

梦里梦外是茫茫的一片云,在半梦半醒之间,独自顿悟。

青春短笛

——10级37班 陈雪

看天下

我来打个比方,在战争中电子战机和预警机就像古代军队中的斥侯和军师,主管侦察、压制和管控信息;三代机则像主力士兵,负责打硬仗玩冲锋;四代机更像日本古代的忍者,偷偷的来,打你一枪,再跑,专搞暗杀工作。开战时,应先派预警机升空,搜集目标,配合三代机掌握制空权;再派出电子战机深入敌前沿,干扰雷达和通讯设施,使敌方变成“瞎子”;然后,“忍者”们闪亮登场,利用超机动能力和隐身能力突防禁区,用精确制导武器打击对手指挥机

构,桥梁、车站、电台等战略要地,使敌人彻底瘫痪。然后迅速撤离。紧接着,三代机群携带炸弹和对地攻击武器打扫战场,杀伤人员、车辆。接下来便交给陆军占领了。这便是J-20的角色,一名“忍者”,杀人不见血,来无影去无踪。

关于J-20,赞美之情难以具言。它的出现成了中国航空工业的里程碑,圆了几代航空人的梦,更令我们的民族自豪感空前高涨。J-20证明了中国人的伟大,让中国赢得了世界的敬重,更获得了一个伟大民族的荣誉! ■

醉江南

10级14班 周雨姍

前世的我,或许是一位飘泊的旅人,见惯了草原的豪迈,见惯了京都的繁华,蓦然回首,却被江南温柔的风吹个正着,一头醉倒在烟雨迷蒙中,不愿醒来。

爱江南,爱她的山清水秀。与北方的崇山峻岭不同,这里的山大多是玲珑俊秀的。漫山青翠,漫山葱茏,漫山遍野郁郁苍苍的绿,如同佛祖安坐修行时头顶上那一大片绿云似的菩提,充满生机与灵气。而江南比山更出名的,自然就是水了。没有黄河的波澜壮阔,没有大海的惊涛骇浪,有的只是那一湾清澈的溪水潺潺地流淌,有的只是小小竹排上的孩童用脚去逗弄溪水时那一瞬的温暖,有的只是落花落入溪水中时那一刹那的惊艳,有的只是灯影桨声中被搅碎的那一池温柔,让人觉得要与之同化了般,满心的欢喜。

爱江南,爱她四季如春的气候。在北方,每到秋天,当被骄阳压制了一个夏天的北风如血皇帝慕容冲一般,带着怨恨和不甘嘶啸而来

时,我总是要想,秋天的江南,会是什么样的呢?韩愈对着我举起酒杯,含笑道:“秋尽江南草未凋。”是了,江南哪里会有秋天呢,有的只是杏花春雨,惠风和畅,渔舟唱晚,风月琳琅。

爱江南,爱江南女子似莲花般的温柔。在水乡长大的女子啊,或许是自幼便与水相依罢,也如水中莲花一般沉静温婉,透着由内而外的美。人们也许只记得昭君落雁的美貌,却忘了大乔小乔动人的胭脂井的传说;人们也许只记得杨妃“霓裳羽衣舞”的雍容华贵,却忘了梅妃“惊鸿舞”的轻盈翩跹;人们也许只记得洛神宛若游龙的灵动,却忘了瑶姬如云似雾的神秘。似莲般沉静的面容,似水般温婉的性格,再加上满口的吴侬软语……最美的女子莫过于此。

我一个北方人,再怎么也写不出江南之美的万分之一,但那种深深印刻在心底的美,足以使我沉醉。我真想要织一片梦,飞向烟软水软的江南。 ■

⑥

喧闹的环境里会有人享受这样的一种安静,看似奇特,但是却很正常。只要自己的心达到了,那么又何必在乎外在的环境呢?人,是有自己独特的精神世界的。

——10级5班 宋如珂

青春短笛

心灵茶座

主持人:陈钰

主持人向读者朋友推荐的是漫画名作:

《子不语》

【内容简介】

9岁的小语跟随母亲搬家到一个古老的小镇,故事从这里开始……

一个寂静神秘的小镇……

9岁的新居民……

她,透过自己的眼睛,看到了什么东西?
而他,又会是谁?

故事的主角小语生于一个热爱大自然的家庭。父亲是考古学家,因为工作关系,一家子搬到了小镇,住在诡异而美丽的老宅“废园”里……

善良乖巧的小语,用天真的心灵去探索身边那些神奇的事物,实际上,它们都是大自然给人类的小小启示……

漫画画风精细清新,故事富有哲理,在清爽的小幽默与神秘的奇遇中,包含了自然与人、不可改变的法则、要怎样的心态去看待某些人和事等,可看出作者极聪慧敏感的匠心。

《子不语》并非只能给孩子看的漫画,即使是大人,也会感受到它的魅力。

它可以说是夏天的童话,清清凉凉,又透出别具一格,不经意的美……

《子不语1》剧情简介:春雨惊春清谷天,夏



满芒夏暑相连,秋处露秋寒霜降,冬雪雪冬小大寒。关于麟趾镇的岁月,伴随着小语的到来,拉开了重帘帷幕。春蚕凄厉,芙蓉妩媚,水影幢幢,雕奁精妙,那些诡异传说,各色妖怪。伴随着小语的探险,带领我们寻访这两个截然不同的世界。

《子不语2》剧情简介:忘川之上,桑梓之下,一半是光,一半是影。随着四季的更迭变换,麟趾镇的一一点一滴逐渐在小语的身边成形。狐妖摄魂,月光醉人,神祇借道,白蛇庇护,那个莫测世界,魑魅魍魉,经由小语的双眼,就这么清晰地展现在我们面前。

《子不语3》剧情简介:愿言配德兮,携手相将。不得于飞兮,使我沦亡。回忆绵长,记忆铭刻,一丝丝的加深着小语与麟趾镇之间的羁绊。忘川引渡,冬日飞花,妖魮之恨,仙鹤离殇,那些悲欢离合,爱恨情仇,经由小语的双手,唤醒我们最为真挚深切的那份情意。

(源自网络)

纵子不语 心亦千言

还记得那片流溢飘香的花海吗?清寒冷寂的深秋,院中的梨花却如仲春般灿烂热烈地绽放,纯净洁白的花蕊幻化成晶莹剔透的清霜,芳华漫卷的一瞬,融化了多少年的牵挂与惆怅。

还记得那位雍容妩媚的花妖吗?遍身罗绮、珠玉琳琅,幽静冷僻的废园因了她扬袂回眸的一刹那旖旎生光,今夕何夕,千年前多情的诗人挥洒下的诗句,多年后被她用曼妙的嗓音再次唱响。

还记得那只清雅高贵的白鹤吗?殷红的鲜血挑染出最绚烂凄绝的色彩,纵横于千军万马之中来去自如的将领却没有办法挽救她渐渐飘散成烟的灵魂。斯人已去,他伫立在轮回的边缘不眠不休,眸光交汇的刹那,千言万语却因一句“无颜以对”生生凝在了咽喉。

还有那位有着琥珀般澄澈瞳眸的狐仙,芦花飞雪中醉饮千觞的白须老者,忘川岸畔那个长发飞扬、明快温柔的身影,古雅的小楼里那位脾气古怪却善良可敬的木匠爷爷……

懵懂清澈的小女孩腰间的银铃一响,轻灵曼妙的韵律便会开启下一个奇幻瑰丽,充满太多太多未知和太多太多注定的故事,一场淡雅朦胧却又让人刻骨铭心的冒险。

翻开《子不语》的瞬间,恍惚中整个灵魂好像都幻化成了那个九岁的小女孩莫语,齐耳短发,纤瘦单薄,明澈的眸中噙着两汪乖巧纤顺的湖,体育总是不及格的小女孩,在一个阳光明媚的日子来到麟趾,那个古老幽远,仿佛被

时光的洪流轻巧地遗忘了的小镇。

莫语。子不语。你是不是早就想到,有一天你会听到那些早已被时光遗忘的声音,你会看到那些早已被红尘隐去的容颜?你会褪却人的躯壳去追寻那些古老而美丽的故事,它们是如此遥远,而又如此真实?

从小语明澈无瑕的瞳眸里,我们看到的是自己的影子。懵懂天真的自己,幼稚纯净的自己,一个被遗落在时光的缝隙里,永远都不会长大的自己。那时候的自己,看待这世界有着最真最纯的法则,关于思念与坚持,关于宽容与背叛,关于无奈与放弃,关于生老病死爱别离,关于一切。或许我们的选择不是对的,可它不会是错的,因为我们的出发点,是对天地山川,对苍生万物,对冥冥之中便存在于这个世界的天道法则的敬畏与热爱。

我们会长大的,小语也会的。开始,她是怯怯的旁观者,那些朦胧模糊的旧事闪烁如彼岸灯火,每每迷迷糊糊地就被沈哥哥背回家;可后来,她变成那个独立坚强的女孩,敢于直面着龇精高喊“把小琴还给我”,敢于叩开那扇据说是鬼怪肆虐的旧宅的大门,敢于牵着倔强痴情的年轻人去完成他未遂的愿望……小语用自己的善良一点一点弥补着一切生灵的遗憾,把失落梦想——点燃,像流星一样,在心湖上空的苍穹里漾起温柔的光。

在小语的定义里,成长不是遗忘,无论岁月如何流转,言能者总有一双耳朵,去倾听自然的声音,生灵的声音,万物的声音。纵子不语,心亦千言,不是他们不说,而是我们听不到罢了。

麟趾镇的庆丰祭前夕,会有大片大片的候鸟飞过山峦,像风掀起金色的波浪,披星戴月,好不壮观,那是节厉神的邀请。那你呢?愿不愿唤醒沉睡的耳朵,同小语一起去赴这一场浪漫纯净的远古之约? ■

寻觅知音的最好的办法就是把心打开,与别人真诚的交流。唯有读懂一个人的内心,才能够知道他是不是你要去寻找的知音;也只有知音才能够了解对方的心灵世界,寻觅到两个人的共同之处。

——10级5班 宋如珂

青春短笛

情感地带

斯人已去泪难干

10级23班 高静

“自2010年12月11日至13日,某某因有事需安排其回家。”

这是一张请假条的内容,没有写明请假事由。事实上,那两天,我是要出席一场葬礼……

对于这个噩耗,我已有很充分的心理准备了。虽然我从没想过这一天会来得那么突然。

当“你爷爷去世了……”这句话传入耳中的那一刻,没有天旋地转,没有悲痛欲绝,唯有沉默。在心底“哦”了一声,我站起身来,呆呆地等着。没有流一滴泪,只有空洞的眼神盯着笔尖。突然,我嘴角轻轻扯动,不合时宜地挤出一个笑,连自己都不明白,为什么爷爷走了,而我,笑了……

家门,白色的灯笼高高地挂起,写着大大的“奠”字,院中搭起了黑色的灵棚,两边是一幅悲怆的对联。帷幕被风吹得呼呼作响,白烛的火焰被风吹乱,闪着星星点点的弱光,白色的布条随风飘荡,院子里空空的,只有我,但我不害怕。中央,挂着照片,爷爷的遗像,那双被放大数倍的眼睛望着我,我也望着他。这眼神好熟悉,似曾相识。而此刻,四目相望,像岁月的录像带按上了回放的单键,身旁的一切,都在不断地转换,最终定格在了那一刻。

……素白的墙壁,浓重的药水味,一个个穿着白大褂的人来来往往,步履匆匆。走进病房,那个熟悉的人躺在煞白的病床上,身上连着一一条条管子,呼吸器沉重地压在脸上,喘着

微弱的气息。这时的他,一只瞳孔已散,他依旧望着我,和遗像上一样的眼神,耳边静静传来医生的话:“大限到了,大限到了……”

这句话一直回荡在病房里,向着光滑的墙壁不断弹射,久久弥散在走廊里,直射入我心里。我默念着,这就是真相吗?

就在那天,一个如此晴朗的午后,阳光洒入窗内,直射地板,落在那件崭新的寿衣上。就在同一间病房内,五分钟前,刚见到的那个婆婆永远停止了心跳。五分钟前,她直挺挺地躺在床上——应该是被放在床上,张大着嘴巴,表情如同干尸一般僵硬,显现出已扭曲的痛苦表情,单薄的被子里像是空无一物,丝毫看不出那瘦小的身体。整个走廊里充斥着“嚤嚤”的哭声,不绝如缕。门虚掩着,女儿们在为她穿孝衣。我的爷爷就在旁边艰难地呼吸着。这呼吸声和那些女人的哭声,如此近地碰撞,冗杂,和着热泪,撞击着我的心。我已分不清虚实,大脑已是一片空白。一个女孩走了出来,从我身旁经过,她的泪水肆无忌惮地滴在地板上。我想总有一天,我会像那个女孩一样悲伤,亲身体会她的痛。会有那么一天的……

回忆断了线。夜,依旧,梦醒了,还是在院中。忽然听到一个声音说,“你哭两声再进去吧”,我在心里想,“为什么要在这里哭,又不是哭给谁看的”。妈妈哭着,穿着一身白得刺眼的孝衣,让我先磕两个头。我照做了,磕过头,进

入屋门。没有想像中的悲伤气氛,没有眼泪,他们围坐在一起。夜已深,昏暗的灯光下,我扫了一眼桌上的饭菜,立刻被金灿灿的油光刺痛了眼睛。红光满面的他们和坐在床沿上吃得津津有味的那个老人,对外面发生的事好像一无所知。我突然感到迷惘:这就是共度一生的人?心中一下子涌起一股酸酸的感觉,直通鼻腔,我欲冲出房间,但被妈妈死死拽着,我歇斯底里却是无声,心中压抑着的情感溢出眼眶。我好心疼爷爷,所有的人都太开心了,与想像中的完全不同,我想至少我应该为他哭,毕竟除了我还有谁?霎时,心安不少,滚烫的液体从脸上跌落,心中压抑着一层悲痛,为了爷爷的一生。

爷爷是个老实巴交的人,看了一辈子树,管了一辈子树,不言不语地生活了一辈子,工作就算再简单也会做到最好。一本本证书记录着他的一生。退休之后,他也是一刻不歇地干活,终于,在新房将要盖好时,这位七十多岁的老人累倒了,大脑供血不足。家人天天劝他在床上歇着,可他就是不听,放不下他的菜园子,翻地,浇水,一个人干,所有人都不知道他是为了什么,退休金已经很高了。最终,两个跟头使他再也站不起来,这下,他终于可以休息了。他一天比一天糊涂,后来,谁也不认识了,总是迷惘地看着我们在他面前走来走去。我给他擦手时,他看着我,瞪着深陷的眼睛,像个小孩子一样,面对着陌生人竟腼腆地笑起来。我想,他真的不认得我了。吃的东西一日比一日少,身上大块大块的褥疮不断地溃烂,涂敷的药几盒几盒的买,却不见效,只是活受罪。还记得他弥留之际,瘦得只剩一副骨架,小小的脑袋上眼睛显得那么大,身子直挺挺的,整天不停地号叫。我深知他有多难受,可人就是这样,再发达的科学也拯救不了他,终究要经历这一步。一个人能痛痛快快地死去,真好。他没的那天,是个

纪念日,是他诞生78周年的纪念日,上天在78年前给予他生命,又在这一天准时地夺去他的生命。

我与这个少言寡语的老人交流并不多,他严重的耳背,平时与人交流就更少。只记得一件往事,那时我九岁,一次,哭得稀里哗啦地非要把刚送给邻居的小猫要回来,老人一改往日的微笑慈祥,大声地念叨:“送给别人的东西,就不能要回来了!”那是我第一次见到他如此坚持,当时便惊住了。那次,我算是深层地了解了他。

下葬那天,院子里挤满了人。我走进灵棚,跪在棺材面前,低着头,不想看那些笑得云淡风轻的脸,怕会克制不住。……这是最心酸的一次,把十六年的眼泪全都耗尽了,但也哭不完他的一生。白布遮住了他的脸,也遮住了整个世界。身旁一群人悲痛的哭喊着,可我明明看到哀乐结束后那一张张欢愉的笑脸,不禁又想起那个婆婆和泪流满面的女孩。我曾以为我们是那么相像,但此时却觉得千差万别,毕竟有那么人在为她的亲人真心地流下眼泪。望着远去的棺材走向即将埋葬它的土地,不知那里是否是芳草萋萋,碧水蓝天,鸟语花香,但愿不会寂寞。房中那个与他共度一生的老人穿得花枝招展,俨然一幅俏夕阳的图景,与姐妹们笑得合不拢嘴。旁边的屋子里,满座的人不亦乐乎。爸妈疲惫地陪笑,或许所有人都忘了这是一场葬礼。但我必须记住,我是最有责任记住它的人。

人已散去,望着远处的地平线,一排整齐的白色杨伫立在远方,风呼呼地刮过,远处的芦苇摇摆不定,芦絮飘洒在风中,四散而去。“啪”的一声,泪掉在地上,碰触到硬硬的地面,向四周溅起,一如碎裂的心。此刻,我开始明白当时自己为什么会莫名地笑,那是为这个不容易的老人终于解脱而开心;而现在的泪,则是怜惜他苦难的一生,以及对这个悲惨结局的无可奈何。■

有些人说雨落为什么写的东西这么多,我只想说,想的多了写的就多。而且我现在读了周国平的文章以后,一些就事论事的文章少了,大多都是心灵的感悟。

——10级5班 宋如珂

青春短笛

情感地带

老爸老爸

10级29班 马凯敏

写在前面:

周日中午,一家人吃饭,你抬起头,看了看我,突然冒出一句:“朱自清写他父亲的那篇文章叫啥来着?”“《背影》。”“对,里面说的是啥来着?好像是说他父亲死了?……”“啊?我现在有点怀疑了,你毕业证咋拿到的啊。”我不耐烦地解释着,“哦!”你答应着,又瞥我两眼。“爸,你到底有啥事啊?”你来了一句:“父亲是很伟大的……”

极不情愿地回到学校,心还丢在家里。忽然记起中午饭桌上的对白,是啊,父爱是伟大的。

先介绍一下我老爸。性别男,我妈的老公,我和弟的老爸,初中学历,职业农民,1米74的个子,油黑的头发,小眼睛,塌鼻梁,厚嘴唇。

老爸有两大爱好。

第一,爱臭美。一般来说,一个整日呆在农田里的农民,哪有那么些事儿。可爸不,爸就是“爱美之心,人皆有之”的代言人。那日,爸要出趟远门,临走前,花了20分钟弄头发,擦了5分钟的皮鞋。那细致劲儿让平时爱臭美的我自愧不如。老爸走后,我跟老妈聊到这个,妈笑着说:“你爸就是那样儿的人,你去看看他以前的照片,就知道了。”终于翻到了,爸站在西湖边的一张照片吸引了我,那不正是毛泽东口中的

“恰同学少年,风华正茂,书生意气,挥斥方遒”的形象嘛,再瞅瞅如今的老爸,几十年的农民生活,手上厚厚的老茧,干燥松弛的皮肤,唉,我可怜的老爸……

第二,爱唱。老爸喜欢早起,更喜欢早起后用他那浑厚的声音唱《甜蜜蜜》。所以我家从不用闹钟。也许是遗传问题,我也喜欢时不时唱上几句,就连上二年级的小弟也开始一起床就唱:“别看我只是一只小羊,羊儿的聪明难以想像……”拜老爸所赐,我们家就是一家家庭版KTV。

老爸有两大改不了的习惯。

第一,抽烟。在我的印象中,老爸戒过好几次,但每次都以失败而告终。据老妈讲,爸从十几岁就开始抽烟了,数数烟龄,手指头都不够用。老爸时常胃疼,不知道为什么突然想到这个,但我老觉得与抽烟有关。老爸的牙齿又黑又黄,最近正在使用一个洁牙的东东,嗨,还别说,真见白了不少,但看看老爸用时那个难受劲儿……唉,早知这么疼,何必还抽烟呢!

第二,喝酒。爸的酒量不大,一次只能喝一瓶啤酒,问题是爸晚饭前必呷上几口,为此,妈无数次发火,但好像没多大效果。爸醉酒后,不闹腾,躺在床上就开始哭,嘴里嚎着“娘啊——”。一次妈实在受不了,遂命我前去请奶奶过来。姜还是老的辣,很快就听见了爸的打鼾声。老爸很听奶

奶的话,在奶奶的四个儿子中,老爸算孝顺的了。

庆幸的是,老爸刚买上车,全国就严查酒驾问题。老爸如今开车滴酒不沾,我要代表全家感谢党,感谢政府的英明啊。

老爸,还有……

老爸很计较。去年暑假,我俩拿着计算器计算我从出生到现在花了老爸多少钱,顺便算上将来的开支。老爸算到我十八岁就停下了,

我非要算到三十岁。后来,我俩就他养我养到十八岁还是三十岁的问题争论了一下午,最后,一致决定,看情况再说。

老爸很健谈。夏日晚上,公路上聚了一群劳累了一天的农民。我站在家门口,就能听见老爸在那拉,从汉武帝说到胡锦涛,再说到核武器。

老爸的事,真是说不完呐!

老爸老爸,我亲爱的老爸! ■

老一辈人的爱情

10级26班 艾小亭

他和她,走过了五十多年的风风雨雨,双鬓已泛起白霜。他和她,不管生活过得怎样艰辛,总是用幸福的笑容温暖彼此。

他和她便是我的爷爷和奶奶。我一直深深折服于老两口的情感。而且我一直在想是什么让他们这样相濡以沫,不离不弃。直到现在,我才终于明白。

那晚的校车似乎开得有些迟缓,我像往常一样披着一身清幽的月光走进家门,才发觉气氛有些不对,客厅的灯是亮着的,奶奶独自一人倚在沙发上。“奶奶,今晚咋还没睡?”似乎这时奶奶才意识到有人进来了,说话间我已走近,只看到奶奶的眼睛红红的。“你爷爷住院了,病得好重,你爸他们在那守着,把我送回来了,我要留下,他们不让……”奶奶的话音有些哽咽。顿时,我的心颤了一下,一时失措,望着奶奶不知说什么好。“你爷爷啊,这一辈子没住过院,他从小害怕打针,所以从不去医院。可这次……”话说到这停住了,奶奶摇头叹息,我定

定神,说:“奶奶,睡吧,都这么晚了,你这样担心也不是办法,明天我去看看。”奶奶答应了一声,起身回卧室去了,她步子是那么迟缓,好像是被什么重重压着。

早晨起床的时候,我看到奶奶的眼睛红了,我知道,奶奶一定是哭了一夜。如果昨晚是在病房里守着爷爷,她心里会踏实些。

于是,中午放学我去了医院,当我看到病床上的爷爷时,我才知道,奶奶为何哭红了眼,我从来没见过爷爷这个样子,以前那个幽默乐观健康的爷爷已经全然变成了一个目光呆滞、神志不清的病人。他身体不能动,话也说不清,而且经常说胡话,看到我后,他的眼神似乎有些发亮,断断续续地说了句:“回家告诉奶奶,叫她甭担心……我不碍事……”顿时,我眼圈红了,顺从地点点头,泪水不断下落。

后来,爸爸和姑姑他们也只是偶尔带奶奶去看看爷爷,更多的时间是奶奶抱着电话一遍又一遍往医院打,爸他们也总是耐心地回答着

成长确实让人失去了很多,成熟确实也会带走很多东西。我们不必追求完美,因为完美的东西总是让人觉得可惜;也不要追求庸俗,因为庸俗的东西会令人厌恶,只会让那些平时无聊的人觉得感兴趣。

——10级5班 宋如珂

青春短笛

情感地带

那些不知道重复了多少遍的问题。因为所有人都知道,最担心爷爷的就是奶奶了。这些日子奶奶消瘦了好多,身体大不如以前,所以家里人也才让她在家好好休息。

终于,经过一段时间的治疗,爷爷的病情大有好转,意识已经基本恢复了,就是一半身子不能动,只能躺着。然而即使这样,爷爷坚持要出院,家人怎么也拦不住,他对爸说:“你娘一个人在家,我得回去。”就这样,爷爷出院了。

奶奶听到爷爷要出院的消息,喜出望外,一时忙上忙下,停不下脚,脸上那喜悦的神情,像小孩子过年一样开心,前些日子脸上的愁绪全都烟消云散。我对奶奶说:“爷爷出院了,您

可得受累了。”奶奶咧嘴一笑:“不碍事不碍事,回来就好,我照顾得了他。”听到这里,我的双眸已经潮湿。多温暖的话啊。

爷爷回家了,于是,奶奶每天忙忙碌碌,细心照料床上的爷爷,床前经常会传来“累吗,我给你翻翻身”,“想吃啥,我给你去做”等这些话。每当听到这些话,看到床边的爷爷奶奶,我都默不作声,我想我不该打扰属于他们老两口的幸福。

这就是爱情啊!是老人的爱情,没有化蝶共舞的缠绵,没有天荒地老的诺言,有的只是最暖心的问候和最平凡的相守。可是,这已经足够。

这一辈的爱情,多美,多温暖……■

写给你,我的爸爸

10级25班 曲春娇

我发誓我是真的犹豫了好久才有勇气提笔的。心里很矛盾,更多的是不安。

有段日子没见你冲我笑了,也很长时间没跟你没大没小的闹腾了,每天回到家,也没有说过几句话。妈妈工作忙,中午不回家,所以吃午饭和你面对面坐着时才懂得什么是相对无言,连吃饭都像是例行公事般,等着你端上饭菜,吃完转身回到房间,留下你自己收拾餐桌,这样的状况也持续了一些时候了。

从来没想过你那样伟岸的身躯也会投下落寞的影子,每天早上看你比我早很多的起床为我做饭,再送我下楼,我的身后就一直站着一个你。

你很懒,如果哪天我不回家,那么你一定就不做饭了,说自己一个人不饿;你很爱显,经

常一个人用怪声怪气跟我和妈妈说你很帅,追自己的小女孩多了去了,但头上的白发却掩饰不了岁月带给你的沧桑;你很“庸俗”,总给我买一些很复古的衣服,美其名曰“这适合学生穿”;你很爱生活,自己养了好多花、鱼,还买了一个烤箱,为我和妈妈做烧烤;你很傻,是个只会爱我和妈妈傻男人。

可是,我知道,爸爸,我对不起你,辜负了你对我所有期望,让你为我伤心难过。我曾经一度那么自私的认为你们乐意把我生下来,就应该为我做一切,只知道索取而不会付出,理所当然地透支你们的精力,享受你们的爱。我不懂事,我不乖,任性地做一些不应该做的事,把叛逆期当保护伞,看着你们的无可奈何。

只是最近的那么些日子,在我们沉默的时

候,我会突然难过得想掉泪,是不是我们之间没有交流,没有欢笑,关系一再冰冻僵硬,就磨碎了你对我的爱呢?那为什么无论在我几点回家时,你总能及时地为我打开门呢?又为什么每天你变着花样做好吃的还一再关切地问我呢?以前的我把爱当成了一种习惯,所以荒废着自己,也荒废了你们,可现在,看着人到中年身体虚胖的你在忙碌,我的心中也会潮湿一片。

看着你对我的急迫,我同样恼怒你的不理解,每个人都想变好,难道我不一样吗?面对你整天“冷嘲热讽式”的教育,天知道我恨不得去死。我总认为看不到我努力的是你,不会鼓励我的是你,不理解我还逼我的又是你。爸,我不清楚这样健谈的你和同样开朗的我,为什么会无法沟通,一张口便是争吵,所以我已经放弃了与你沟通,也许现在能做的仅仅是用行动来证明了吧!

爸,你不知道吧,初中四年,你把我送到广饶,每次一生病,我就想回家,无论是感冒还是

肺炎,我都对家充满期盼。可现在,即使每天骑自行车回家我还是希望骑慢一点,再慢一点,为的是能尽量不呆在那样压抑的家里,即使现在在我胃痛到直不起腰,也放弃了回家的念头,因为难过,更是不想……

在别人眼里,你是一个好爸爸,开明,会教育子女,在跟别的家长交流时都让别人赞叹不已,只是站在一旁的我却总是很想冷笑,因为我从不认为你做到了你所说的一切。也许,我太偏激了,但爸,我现在看到的是你每次把我臭骂一顿后再哄我三天的样子,可是,即使是这样,对于你,心中满满的爱却依旧张不开口。

我一直想要别人看到的我是幸福的,更多的时候我什么话也不想跟别人说,这样的生活让我习惯了总是一个人。爸,对不起,即使到现在,我也没办法面对面对你说这些,可我知道,你是爱我的,那么,这也许就足够了。

爸,明天是父亲节,节日快乐,爸爸。请你记得,女儿无论做过什么,可她也都是爱你的。

写给……

10级21班 马明珠

美好的记忆总能伴人长久。

仓促的走过,多少遗憾时时敲打,多少美好的时光啊,瞬息就消失得无影无踪。

高一繁忙而有序的生活在我们不知不觉中已过去了近2/3,即将到来的文理分科使我们大家又要分离,总想要写点什么来记录下与你们在一起的每一天,从日出到日落,从日落到日出,点点滴滴的回忆。无论开心与否,我都会备加珍惜。

写给您——班主任陈老师

你还记得吗?新生入学的第一天,我们都在用新奇的眼光去观察这周围的陌生的面孔。你走到了我的面前,问:“你是XXX吗?”我愣了一下,机械地点了点头。

虽然您只是猜到我的名字,但是却让我足足兴奋了一天,当时的想法很幼稚,认为一定是因为我有特别之处,也似乎就在那时,我认定您一定是个尽职的好老师。

您知道,新生入学有着太多的迷茫和困惑,因此,您经常向我们讲述你学生时代的生

岁月之风把我们的容颜和心灵都给侵蚀了,留下的是残局,是尘土,或是一盘散沙。可是,总有一些人在默默的坚守着,为自己筑起了一道墙,抵御风的侵蚀——用一种出淤泥而不染的高洁来保持心灵上的纯净,这便是一种坚守吧。

青春短笛

——10级5班 宋如珂

活,让我们在迷茫中寻找方向。

您相信,是金子总会放光的,在一次又一次的月考失利中,您鼓励着我们,让我们继续努力。等待着我们的发光。当时您一定也是不开心的吧?但是您没有放弃我们。

我想,假如没有您,我们也不会这样快地适应高中生活!

您知道吗?虽然您对我们很严厉,但我们依然喜欢着您,喜欢您讲的课。

——“……用 $\sin^2 \theta + \cos^2 \theta = 1$, 求出 $\sin \theta$ 就结束(shǔ)了!”

——“……再根据 $y \in [-1, 1]$, 求出值域就结束(shǔ)了!”

——“……结束(shǔ)了!”

每一个题目讲解的最后,都有一个特别的束(shǔ)音,勾起了我们巨大的兴趣。殊不知,有些同学打算数一下你一节课要说多少个“结束了”,却在不知不觉中被你的课堂吸引,直到下课才想起自己的初衷,后悔莫及的同时,又在心中感激您。

“结束了”也渐渐融入了我们的生活:

——“大家都安静,否则扣了分,我们就结束(shǔ)了。”这是班长在管纪律。

——“今天的语文作业是……数学作业是……就这些作业,结束(shǔ)了。”这是学习委员在读作业。

——“你一定要好好学习,别再闹了,不然你就结束(shǔ)了。”

……

虽然模仿您,但是却丝毫没有嘲笑的意思,因为我们都喜欢您,喜欢您时阴时晴的脸,喜欢您讲课的样子,喜欢您所说的每一句话。

为了我们能够在高一阶段得到最大的改变,您每天早起晚归,这一切我们都看在了眼

里,记在了心中,在这儿,我要向您说一声:“谢谢您,陈老师。”

写给你们——亲爱的同学

两条相交的直线终有分离的那一天,就像我们,终有一天也会离别。有你们陪伴我,我很幸福,我会把所有有关你们的记忆都珍藏起来,去慢慢地品尝我的幸福。

新生入学,踽行于陌生的表情之间,我迷失了方向。面对周围陌生的面孔,陌生的环境,似乎连自己也变得陌生起来,迷惘,无助。

第一次离开家住到了学校,我的生活被彻底打乱,我不懂得与人如何交往,常常自己孤独的面对周围;我不会整理宿舍,每天起床后费半天劲儿也不能把被子整理得符合要求;我不会洗衣服,总是在一堆堆脏衣服中挑干净的穿,那一堆堆被我藏来藏去的脏衣服成了舍友们口诛笔伐的对象。我像一只被从温暖窝里拎出的小鸟,只能被动的接受“狂风暴雨”的洗礼。在我最无助的时候,是你们帮助了我,你们手把手的教我叠被子,洗衣服;你们面对面的跟我谈心,聊天;你们不厌其烦的为我讲解题目。正因为有了你们的关心和帮助,我才不至于迷失在人生的低谷中,是你们在我需要的时候伸出了手,陪我一同欢笑,一同哭泣。我的天空又变成了蔚蓝的,我又变回了原来那个充满自信的我。

夜空总是美丽的,天鹅绒般的深蓝幕布上点缀着剔透的碎钻,微风习习,虫鸣阵阵,你们永远都不会变成我的回忆。

谨以此文献给高一二十班的老师、同学。



写给26班的兄弟姐妹

09级26班 周盼盼

前两天开了一场关于“友谊”的班会，让我感触颇深。因为班会没有开完，所以好多话没有机会说了，那么，借此机会，我就痛痛快快的说一说。

谈到“友谊”二字，我想身为636一员的我们，是相当有资格在这里高谈阔论的。两年下来，我们636宿舍成员有来有走，最后就剩下我们五朵姐妹花。应该说是一种缘分吧，我们五个特别投缘，可以说是无所不谈，只有你们想不到的，没有我们说不出的。友谊，就是一种奇怪的东西，不知不觉中，它就这样生根，发芽，茁壮成长了。

记得去年寒假，我和同学、和家人闹得特别不开心，不说是整天愁眉苦脸，以泪洗面吧，不过当林妹妹的徒弟是不成问题了。还好，姐妹们一直都在身边，陪我聊天，陪我出去疯，短暂而又漫长的二十几天，就这样在姐妹的安慰中画上了圆满的句号。姐妹们，真心的谢谢你们！当然啦，除了这种小插曲之外，我们还是很开朗的“一群狼”的。我们一致认为，高中生嘛，就要有自己的真性情，想笑就笑，想哭则哭，何必憋着呢？所以，凡是经过的地方，很少有“侧目”的。如果你在校园的路上，看到几个女生边走边说，边笑，一个个笑得跟花儿似的，还前仰后合特没形象，那一定是我们，因为我们喜欢笑，喜欢大笑……

我们这几个女生，从来雷厉风行，性情豁

达开朗，不甘落后。一次公务员考完试，我们去整理考场，结果只去了我们几个积极主动的女生，除了老班，没发现一位男性，结果老班来了句：“我去把男生叫来！”一转身就不见了踪影，万般无奈之下，我们姐妹几个，袖子一撸，喊一声：“我们上！”于是乎，垒得比我们还高的桌子就被这群愤怒的姐妹们给搬了下来，看着姗姗来迟的男生们那一个个惊讶的表情，我们姐妹感觉就一个字儿：爽！

我们636成员简单而又快乐的过着每一天，见不得有人活得不阳光。据我了解，有几个姐妹因父母或其他什么原因，这些年来或多或少留下了些抹不掉的心理阴影，把自己封闭在黑暗的角落里，仿佛生活中充满了阴霾，由不得别人碰触。可是，我要告诉你们，要努力走出来！

每个人心里都有一面墙，有的人给它安了一扇窗，阳光得以洒进来，而有的人却忘了安那扇窗。现在有人费了九牛二虎之力给你凿了一扇窗，可你却固执的闭上了眼睛，拒绝阳光！你难道就没有想过关心你的人该有多难过，多失望！你拒绝了所有人对你的关心，把关心你的人那颗火热的心降至冰点，你让不让人伤心！就算你无助，你难过，你孤独，你不信任何人，那你看看这一张张真诚的脸，一双双殷切的眸，你就一点都不动容？就算这是对你的考验，难道别人对你的关心你就感觉不到吗？你就算是一块冰，也该化了吧！何必像刺猬一样，

随着年龄的增长,人的容貌会变,终于有一天老得连你也认不出来了。其实这并不是最恐怖的,最恐怖的不是容貌的变迁,而是心灵上的变迁。

青春短笛

—10级5班 宋如珂

扎伤所有关心你的人呢?不管曾经发生过什么,毕竟都过去了,不是吗?何必拿别人的过错来惩罚自己呢?咱不是刚看过《天堂的声音》吗?所以我们一定要坚信,父母是爱我们的,只是他们不善于表达,或许他们有难言之隐,或许他们太胆小还不敢面对我们。我们这个年纪,在古代都已经成家立业了,就当我们宠爱一下父母,放纵一下父母,这样不好吗?或许,你的伤口太深,太疼,那么我们大家一起努力帮你疗伤,用大家的阳光驱赶走你头顶的乌云,好不好?

也许我无法切身体会你的感受,但是请相信,我们没有恶意,我们只是想用一颗真诚的心,伸出友谊之手,用我们的快乐去感染你,让发自内心的微笑挂在你的脸上,让你散发出我

们这个年龄应有的青春活力与阳光!

还有一个人,对我说,朋友对她来说,又不会分担她的痛苦,她不信任任何人,但又想让每个人都对她好,都体谅她,关心她。我当时真不知该觉得可笑还是可气。朋友是用真心来换真心的,朋友或许无法分担你身体上的痛,但可以分担你心理上的痛,可以让你快乐,可以让你感觉温暖,可以时刻都关心你,呵护你,可是,前提是你们得先成为朋友。你对他人连基本的信任和诚意都做不到,又怎能拥有真心朋友?不是没有人关心你,只是你怀疑的眼神早已拒人千里之外了。

希望大家可以像我们 636 全体成员一样,虽然我们很癫狂,但是我们很快乐!有梦想,有朋友,爱幻想,爱大笑,还有人尽皆知的“小秘密”……

爸,妈

10级9班 刘林青

爸,妈,小时候我总喜欢摊开自己肉嘟嘟的小手,等着你们变魔术般地变出好多糖果。

爸,妈,小时候我总喜欢和你们搬个小板凳,坐在自家小院子里。那时的我天真烂漫,躲到一个角落,扯着嗓子又装作很神秘地喊:“爸爸妈妈,你们猜猜我在哪?”一声过后,随之而来的便是你们宽容宠爱的笑。

爸,妈,十几个春秋过去了,你们看出女儿变了吗?

不知道从哪年哪月的哪个黄昏,我喜欢上了夕阳西下,金色殆尽,深韵的暖色调渲染了整个天边,随之又消失在眨眼之间。越是稀奇的美越是短暂,越是短暂的美越是珍贵,越是珍贵的美,我越是珍惜。

爸,妈,你们曾经告诉过我,长大要靠自己。那时懵懂,还不知什么是现实,什么是理想。现在

终于明白,未来的路,靠自己走。也许会很难,但绝对不会孤单,因为,你们一直都在。

爸,妈,你们曾经告诉过我,难过了,就大声哭出来。童年无忧无虑,我叮咚地弹奏着故事里的那首儿歌,“冰棒呢,配可乐,爆米花还温热……”可现在,面对学习成绩,我总是无奈地静默。爸,妈,我努力过了,可成绩还是不理想。我很难过,心里很痛,但我不想哭。我不想显得比谁脆弱,不想让谁来可怜我,只是像妈讲的,自己不后悔就行了。

爸,妈,无论我长多么大,在你们眼里,我都是个孩子。我知道你们会袒护我,会心疼我。我也知道,从小到大,我一直是个幸福的孩子。

爸,妈,我一直相信我不会让你们失望,我也一直相信,你们会永远相信我。■

让我遇见你

10级2班 尘欢

老班,世界让我遇见你,可是我却一点也不喜欢你。

我不喜欢你总是唠唠叨叨,细心认真。冬天,大家都穿上棉衣,可是一脱下来就没地儿放,是你给我们找到地方;垃圾筐旁边有时候会有些纸屑,可是只要有你在,旁边总是干干净净;只要晚上你值班,看到哪个同学身子歪了、脑袋低了,你就会上来“指导”一番;某个晚上你值班,窗外叮咛叮咛地响,一看,嗨!你在给咱同学修板凳。可是我就是不喜欢你,谁让你这么细心?

我不喜欢你总是与我们在一起。周五做操的时候下雨了,本来以为你会赶紧跑回办公室,可是你却陪我们在那儿淋雨;每天下午跑操前二班那里总会看到一个老师在做并不标准的热身运动,跑步的时候,你也是为数不多的几个跟着我们跑步的老师之一。无论天多热,无论天多冷,时间久了,有时候你忙,我们看不到你,就会问,“老班哪去了?”,你瞧,都是你给惯的。可是我就是不喜欢你,谁让你和我们这么形影不离?

我不喜欢你,脑子里装的满满的都是班级。你总是板着个脸,看上去特别吓人,为此,你还跟我们道歉,说你“天生没长一副笑模样”,长老说的对,你都这么大年纪了,就不让你改了。其实啊,你知道吗,你笑起来都光芒万丈的,特好

看。你家小宝贝出生,正好赶上我们刚考完试,你忙这忙那,还不时的打电话“关照”一下物理老师,问问成绩出来了没,问问我们乖不乖。刚刚当上爸爸,一定很幸福吧?噢,对啦,你除了有小宝贝外,还有我们这一群大宝贝呢,对不对啊?(——“对!”老班大吼一声)可是我就是不喜欢你,谁让你这么负责?

我不喜欢你,你为了能让班级进步绞尽脑汁,想尽办法。二班的班级文化建设绝对没说的,谁知道你从哪儿鼓捣来什么“尖子生学习方法”“高考状元经验”挂在墙上,还弄来个什么“比尔·盖茨的忠告”“哈佛图书馆墙上的训言”天天激励我们。咱班的数学不好,把你愁得够呛,你想尽一切办法提高我们的数学成绩。怕我们没时间写作业,你就帮我们打印历史、政治提纲。可是我就是不喜欢你,谁让你这么尽心尽力?

我真的不喜欢你。可是我所不喜欢的种种现在却在一点一滴的改变着我们,变得让我们更能接受,更愿意亲近,让我们渐渐理解了,明白了你,读懂了你。这样的文字,我不想用“您”,这个字眼太过殷勤,太过客套。咱们是什么关系啊,我们可是你的大宝贝哎,以后我们会赖着你、缠着你,你逃不掉了。

老班,我真的真的真的不喜欢你。可是,到现在我才发现,我们的相遇是命运最美好的邂逅。

我相信分开是短暂的,总有一天,我们会在某个街角,喊出对方的名字,微笑着说:好久不见。

——10级1班 赵雨晴

青春短笛

情感地带

麦田的幸福

09级1班 李桓峰

端午长假很快就这么过去了,本想着在这五天里好好放松一下,去服装店买买衣服,逛逛商城,顺便再找个小吃店大吃一顿。然而,每次醒来,怀着满心期待与希望,拿着印有麦穗图案的手机给我的好友们打电话,结果总是令我很失望,他们不是有事就是没有时间,我自己一个人又不想去,只好又找妈妈。而妈妈却对我说:“你怎么还老是想出去玩呢,这快高三了,时间多紧张啊,今天是高考的日子,等明年今天你也要高考了,怎么一点儿没有紧迫感呢?”听了她的唠叨,我的心开始有些烦躁,本想要反驳几句,但是话到嘴边又咽下去了。心想,每个父母都希望自己的孩子可以考上一所理想的大学,妈妈的心情我自然也很理解,她也是为了我好,还是不要争吵了。就这样,我一句话也没说,独自回到卧室里去。

做妈的最了解自己的儿子了,虽然我没说什么,但妈妈却感到很后悔,她早已明白了我内心的忧郁。她只是推开挂满麦穗的门出去了,不一会儿,便又进来,走到我卧室,塞给我一把金黄的麦穗,说:“咱家的麦子熟了,去看看吧。”我听到突然心中一怔,脑海中浮现出那块袖珍麦田,眼前顿时明亮起来,心情也变得有些激动,我恍然大悟地回答道:“对啊,我怎么把麦子成熟的事给忘了!”妈妈看我高兴的样子,她的脸上也绽放了笑容。

麦田其实很小,这原本是花园的一部分,但妈妈知道我喜欢吃青麦穗和蒸过的熟麦子,就特意为我开辟了这块小小的麦田,好让我吃上我喜爱的两种美食。

麦子刚刚发芽时,就像一排排嫩草,更像一畦畦韭芽,因此刚开始我还以为是种了一片韭菜,为此还跟妈妈争执了半天。直到拿起一片放在嘴里咀嚼,才明白那根本不是韭菜,只有一股淡淡的麦草香。而这时妈妈看我傻乎乎的动作和表情,不知笑得有多开心,笑得眼泪都快要流出来了。

等到麦子再大些,绿油油的一片,密密地排列着,格外惹人喜爱。等到了五月份,麦子开始抽穗了,也是我最快乐的时候,因为这个时候的麦穗是青的,可以搓出来直接吃。但是,妈妈却不让我搓,她嫌我不会,还说我搓的也不会好吃。其实我知道,妈妈并不是真的认为我搓出来的不好吃,而是她长期劳作的双手早已粗糙硬实,磨出了老茧,因而搓麦穗时不会有针扎般的感觉,而我的双手却很软嫩,她害怕麦穗上的麦芒和坚硬的麦皮会扎坏我的双手。因此她坚持不让我搓,而我每吃一粒,都犹如一份沉甸甸的爱积淀在心底,备感幸福。

在这个季节里,最有趣的是在麦田上放一个稻草人,以防止鸟雀偷食。稻草人是由两个长竹竿扎制成的十字,再缠上些草和布条就可

以了。我家麦田比较狭小,稻草人的高度比麦田的长度还要长,尽管有点夸张,但是只要我喜欢,妈妈就愿意去做,这一点也令我深为感动。总之,我和妈妈见证了麦子从发芽到成长再到成熟的过程,其间的快乐与幸福是无法用语言来形容的。

现在,我和妈妈又来到这块麦田,一切依旧是那么美好,只是麦穗由原来的绿色变成了金黄,饱满的麦穗被风一吹弯下腰,仿佛在向我们打着招呼。我和妈妈对望了一眼,心中都

有一种莫名的感动,也更有一种收获的喜悦感。俗话说,一分耕耘,一分收获。我和妈妈一起为麦田耕耘,最终收获了金黄的麦穗,想想人生亦是如此吧!

生活中的点点滴滴都渗透着或多或少的幸福,只要你有一双善于发现幸福的眼睛,幸福就在你身边。其实每个人都有一块属于自己心灵麦田,只要你精心耕耘,就会收获属于自己的幸福。■

此情可待成追忆

10级25班 程园园

他,高大帅气,聪明勇敢且善良。我,矮小丑陋,笨拙胆小且多愁善感。本来我们就恰似两条平行的轨道,不应有任何交集。可十六岁那年的炎炎夏日,微风和煦,芳香扑鼻,我们却相遇,后来结拜成兄妹。

还记得第一次见到哥哥的时候,我们正上初二,他转学过来,笔挺的身材,穿着一身白色休闲装,长长的头发遮住了眼眸,却挡不住完美的脸形,吸引了女同学的目光,也引起了男同学的“羡慕嫉妒恨”。他正好被安排在我们那排的最后位置,我们都傻傻地问他是男孩还是女孩。

后来不久,老师竟把我俩安排在一起,我们从此成了同桌。他性情很冷,不太爱说话,但待人很真诚。我那时却是很自来熟的人。深秋时节,雨水连绵而美丽,我们也从生疏的同学成为了无话不谈的知心朋友。我看着他喜欢上了

一个女孩,然后表白,恋爱,又失恋。而那期间,他的学习成绩一直都在班级第一,年级前十。他将更多的情绪发泄到了运动上,在体育课上,他从来不坐着,一直训练,打篮球,他运动时的精彩,常常引起旁观者一阵阵掌声和惊呼。

初二下学期,终于,燕子来了,草儿青了,小树发芽了,我也快过生日了。不知道为什么,我总觉得自己很孤独,无依无靠,就特别想认他当哥哥,没想到他很高兴地就答应了。后来的日子里,我过得快乐而满足,即使阴天的太阳也是暖洋洋的,即使酷暑中的风也是凉丝丝的。“三月暮,初相遇,往事难忘,往事难忘,不能忘……”

哥哥,还记得当遭到了别人的误解时,我决心不做兄妹了,你珍珠一样大的眼泪,和依然安慰我的话语;还记得田径运动会上,你争得第二,我拿到奖品,你却要和第一名交换相

可是,上帝告诉我世界不是童话故事,没有那么那么多的如果,所以我们每一个人都该为自己的人生去努力,而不是期待奇迹出现。——10级1班 赵雨晴

青春短笛

情感地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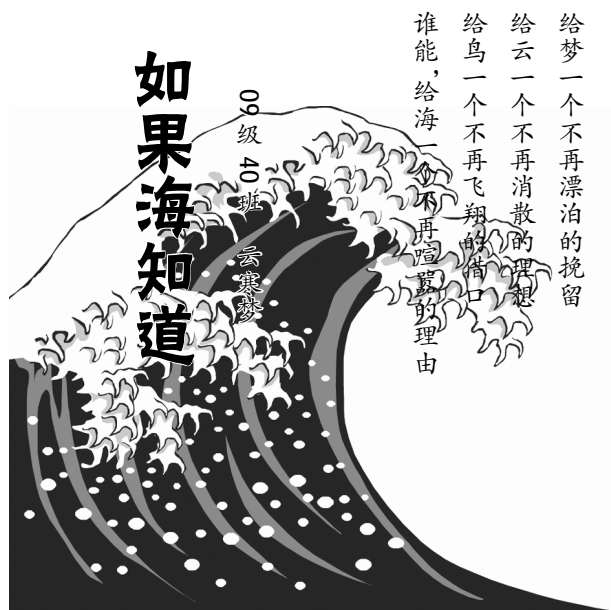
集的可爱模样;还记得你的手臂受伤骨折时,我去你家为你洗头的幸福片断;还记得我们一起拿班级前两名时,害妈妈花了二百元请咱们去吃麻辣烫,去少年宫玩的那一天;也不能忘记去你家时,你总赶着阿姨离开房间的调皮模样;更不能忘记我们一起打完篮球时,去“他+她”互诉衷肠的往事。还有最令我感动的事,我独自回老家,几天的路程,手机里唯有你的短信不断地发来,一路行程有你的陪伴,问我是否安全到站,无论是深夜还是凌晨。后来奶奶去世,而这时,你家的饭店也被小混混砸了,叔叔也受了伤,而你却给我发来彩信,你苦笑的照片可真难看,也真让人心疼,你鼓励我说:“我们都要坚强。”我觉得那一段时光,若是没有你的陪伴,我就要随奶奶去了。

这一切对我来说,都像是梦,我从不奢望

能有你这样一个优秀的哥哥,我多么希望这个梦不要醒来啊。是啊,我们一起经受了别人对我们的流言蜚语,我们依然保持着纯洁友好的兄妹关系,我们已经是兄妹三年了,这份亲情是任何事物都无法玷污的。

可你终究是我认的哥哥。那天我几乎哭着求你留在家吃饭,你毅然决然地走了,我们的兄妹情就真的断了呢。你那天走了以后,我真的觉得我们不是兄妹了。有些事,我总是想问而不敢问,恐怕伤了感情,唉!那次被一个男同学打了,懦弱的我没有反抗,我狼狽地跑到你面前时,你却无动于衷,无动于衷啊!我用心给你存的《青铜葵花》,你怎么一页都不看呢!

其实谁都不怨,只是今生无缘,你不是青铜,我也不是葵花。但愿来世,我做青铜,你做葵花。■



给梦一个不再漂泊的挽留
给云一个不再消散的理想
给鸟一个不再飞翔的借口
谁能,给海一个不再喧嚣的理由

让梦永远的留在你心中
就让她把无限的温柔融进这个梦中
如果云明了,你向往的梦在何方
随你入梦乡
就让它把荆棘的花瓣铺成床铺
如果鸟看到,你今夜露宿他乡
带你到彼岸
就让海把这份思念化作潜流
如果海知道,你明天的港湾在哪里

假期打工体验

10级23班 吴志康

暑假。天气好得让人不敢面对。我向院子里看了看,阳光照得葡萄藤上的叶子一片明绿,绿得刺眼。室外的温度计骄傲地指向了36℃。

我和弟弟席地而坐,很舒适。室内的恒温空调显示的是25℃,最适宜人类生存的温度。我俩安逸地玩着游戏,把手柄按得叭叭响。桌子上放着我们刚吃完的早饭,时针指向了11。妈妈见我过惯了这种无聊又颓废的生活,问:要不要去你舅舅厂里打工呢?我装出很彪悍的样子,对妈妈说:“行,反正我闲得没事。”

没想到妈妈发动了车子,还真要把我送去干活。我硬着头皮来到舅舅的厂里。先到舅舅的办公室,没等我开口,舅舅先问我:“你是勤工俭学呢,还是体验生活呢?”我眼珠一转:“勤工俭学好像能有工资……,”很干脆地回答:“我勤工俭学。”“好了,别在办公室了,怕你一会再不适应里面的环境。”舅舅说完,就领着我进了车间。一进去,一阵热浪扑面而来,里面的温度得有40℃以上。舅舅领我到个靠窗的地方,把我介绍给一个中年女工,说:“这是李阿姨,你跟她学习叠袋子和装包。”说完,逃也似地离开了。

阿姨见舅舅一走,就问我:“你和老板啥关系?”“没啥关系,职员关系呗。”我故作镇静地说。我可不想有什么特殊待遇。尽管如此,李阿姨还是给了我一些别人没有的优待。当知道我是老板的外甥的时候,她直接说:“你们小孩子能在这

坐着就很好了,怎么能累着你们呢,你们还小。”

话虽如此,可是,既然上了贼船,就要努力当个好海盗。我努力地叠着,双手都磨出了水泡。最累的还是把产品装车。100斤的袋子,扔到1米多高的车上,刚开始也不算费力,没几下我就感到腰酸了,唉,以后估计就是腰疼了。

中午食堂吃饭,吃完之后继续干。没有午休时间,一天12小时,早6晚6,厂里那么热,吃了两支雪糕还想吃。转念一想,偷跑到舅舅办公室去磨洋工。不幸,被经理发现了猛批一顿。经理是连舅舅都敢训的人,后果可想而知。

干了21天后,我便烦腻了。舅舅也没说什么,拿出这个月的账单一看,我羞得无地自容。原来,一天是40包的工作量,结果我一去只完成了35包。虽然多了个人,可效率却下降了不少。

自然,我也没好意思要工资。我还有点庆幸,多亏是舅舅,如果是别人,我早被一脚踢出来了。

事后,妈妈语重心长地和我谈了次话:“你看工厂里都是二十几岁的小伙子,他们也是出来打工的,你能和他们差多少呢?人家能吃的苦为什么你就不能吃?李阿姨自己一人的工作量就顶两个你的,你不要以为工作就这么简单,这还是家里人,要是外人,没人真心帮你……”

唉,暑假第一次打工就以失败告终了。■

美好

10级23班 郭梦莎

当看到他们在老师的指导下做操时,我仿佛又回到了十几年前,看到了那时队伍里那个最常摔倒的自己。当看到他们时,心便激动地跳跃起来,有一种熟悉的感觉在空气中流动,很美好。

周末回到家时,正是妹妹幼儿园该放学的钟点。

奶奶匆匆收拾好手中的活计,摘下老花镜,起身拍拍衣服,对我说:“你在家呆着,我去接孩子。”

“让我去吧,我腿脚快!”我抢着说。奶奶笑笑:“那你就去吧。”

一路上,内心竟是抑制不住的激动,我可从来没有接过小孩子放学啊。口中轻哼着刚学的小调,不知不觉晃晃悠悠就到了幼儿园门口。还没放学,可门外早已聚集了许多家长,大家都像是在聊天,可眼睛却时不时地向园里望一眼。

隔着栅栏,看幼儿园里的设施就像是童话城堡,色彩鲜艳的滑梯,翘翘板,一切都是我所熟悉的。看着这些曾经我的最爱,心里感觉好亲切——多想再去……哪怕只是摸一下。

我还沉浸在旧时记忆里,门口的音箱响起了音乐,把我拉回现实。教室门开了,先走出一个老师,紧接着从门里探出几个小脑袋。他们出来后,先是望望栅栏外面,似乎是在找自己的爸爸妈妈,而后是低下头,小心翼翼地在老

师的帮助下走下几级台阶,……终于所有的孩子都出来了,我看到了排在后面的妹妹,心里一阵欢喜,轻轻地打了一个招呼,妹妹冲我笑笑,而后在老师的引导下开始做操。

小小的人儿排成了两条长长的队伍,老师站在队伍最前面,喊了一声立正,小人儿们就并好了脚,小手紧贴裤缝,脸上表情严肃得很。

“左三圈右三圈……”天啊,和当年一样的歌,好熟悉啊。

小人儿们很认真地开始做操,小小的脸上一本正经,做着操,可还是忍不住望一眼栅栏外的父母。而栅栏外的父母则是很高兴地向旁边的家长指点着自己的孩子,而后又很安静地看着自己的孩子,笑,溢满了整张脸。

操做完了,小人儿们又在老师的带领下回到了教室。不一会儿,便见一群小小的人儿,不顾得拉好书包的拉链,就挥着手里的水瓶,跑向栅栏。音响里又响起了“小燕子,穿花衣……”

看着这场景,我的心便像一只小燕子,飞到了很久很久以前,那时,我也像他们这般天真无邪……

后来,爷爷不放心,就跟来了,和我一起接出妹妹。祖孙三人走在回家的路上,身影被夕阳拉得好长,笑声,洒落一地……

心像小燕子,飞得好远,飞到春天,衔来一枝春柳,我想,那应该叫做“美好”。■

呼叫 Mr. 陈

10级29班 马凯敏

黑板上,密密麻麻地排列着数学课留下的函数方程,0.35的笔尖在纸上涂抹着繁杂的公式,平方开根,然后, $\sin+\cos=\dots$,灯儿泛着柔柔的白光,我被这无聊的东西催眠了,抬头望了望奋笔疾书的他,继续犯困。

他,个子不算太高,浓眉毛,睫毛长得令女生羡慕得要死。他,一个爱搞笑,开朗活泼,表情丰富的大男生。他,我们的副班兼体育委员,再兼语文课代表。他,就是 Mr.陈。

对他的初步了解是在调位后,他坐在我的左前方,x是我的同桌,我们三个爱搞笑的人很快就统一了战线。他会不顾扣分的危险,回头跟我们聊得海阔天空;他会用老家的方言,读很正经的政治课本;他会在我俩说了“我们相信你”的时候,低头想些什么,然后,嘟哝着“不要提了,我都忘了”。那是我唯一一次看到他对谣言表现无奈……

记忆最深的,是2010年的冬季,我很不幸地感冒了,又很不幸地把咽炎鼻炎吵醒了,随后,不停地咳,流鼻涕,难受。第二天早读后,他叫醒了趴在桌子上的我,放了一堆药在桌上,就跑去吃饭了。我看着那堆药,莫名地哭了。谁说高中没有真正的友谊?谁说男女生之间没有纯洁的友谊? Mr.陈成功地诠释了这一点。因为我们是同学,是朋友,是青春跑道上的同路人。

“自恋?”同桌小声嘀咕着。也许吧!这个词是适合 Mr.陈的。他总是会用一早读的时间把 JJ 贬得一文不值,然后来个莫泊桑式的结

尾:“我比他们帅多了。”在跟他聊到自恋问题时,他笑了,说:“几乎每个男生都自恋。”好吧,自恋的 Mr.陈。

高一下学期回避不了的便是文理分科的问题,他文理都好。某节物理课我说了选文科后,他说他也学文,组内另两个人目瞪口呆地盯着试卷说:“我俩坚决选理。”从那时起,他整天嚷嚷着学文,但又投身于数理化的题海中,迟迟不肯上岸。对于他学文,我深表怀疑,老班不可能放过一个能学理的苗子,所以,Mr.陈,你还是乖乖就范吧!

他,爱耍宝。他会在早读很安静的时候,大声重复着一个单词,有时会有另一名同学附和着,于是,便演奏了一曲“早读二重奏”;他会毫不费力地把同桌气得抓狂,而后很快又能把她逗笑;他会在老班批评后一言不发,而后找到许许多多千奇百怪的理由;他会在演讲时大谈90后叛逆,而后挤眉弄眼地告诉我们,他也很叛逆……他的确是个让人纠结又快乐的人呢!

2010年的末尾,我曾写过一首类似诗的东西,作为调位后的怀念:

轻轻地你走了,正如你轻轻地来,
你挑一挑眉毛,题目就轻易地解开。
记得这份友情,嘘寒问暖的关怀,
暖暖的,哪能轻易忘怀。
恭喜你,走进新的时代,
在粉笔末的召唤下,开辟未来!

Mr.陈,你是能够担当大任的人,愿你成就一个美好的未来! ■

低下你高昂的头

10级26班 康龙龙

月寒独清,交织着橘黄色的路灯,我迈着沉重的步调,踽踽独行,这次,我把头低得很深很深……

一直以来,我是那样狂妄,那样高傲,总以为自己有过人的能力,什么事情都可以干好,像李白说的“仰天大笑出门去,我辈岂是蓬蒿人”“天生我材必有用”那样自信满满,可是,我错了,错得那样离谱。

我终究是不如李白,同样都是狂妄自信,可是我却差得好远,诗仙再狂妄,却也是才高八斗,而我呢,不过是个自认能比过水牛而涨破肚皮的青蛙而已。

班主任曾一直对我说过,人不能过于自信,过于自信便是自大,要摆正自己的位置,不要把自己摆得太高。可我,却不以为然,我认为这是我的个性,我的资本,我何必要去改变。可是,这哪里是我的资本?终于,我为我的高傲付出了代价。

学校要举行朗诵比赛,所以班里要选一名最出色的选手去参赛,于是,我看到了机会,欣然报名参赛。朗诵应该我的强项,曾经还获得过诵读之星,所以我压根儿没有重视其他对手,自认为击败他们将是很轻松的,最后获胜的一定是我。就是抱着这种高傲的心态,我直到比赛当天才准备稿子,甚至读都没读熟就上台了,发挥远不比平时,可是我还自信满满。当

对方以压倒势的票数击败我时,我懵了,犹如一盆凉水浇了一身,把我所有的热情浇灭了。

心里始终无法接受,心情失落到了极点,我不知道原因出在哪里,我自认为自己的表现要胜于对方,可为什么我成为了失败者,实在乱了思绪,便去找老班谈话。

老班听了我的讲述,笑了笑说:“这并不意外啊!”我更加不解。老师顿了顿说:“我想这对你来说是件好事,你也应该接受点儿教训了。我跟你说过很多遍,不要过于自信,把自己摆得太高,你一开始就认为自己比人家强,其实呢,你忽视了你的对手,人家水平不比你差,再加上这两天人家早就准备好稿子了,而你却是临时抱佛脚,付出的远不及人家,你拿什么获胜?这次失败了就是失败了,你所要的不是改变结果,而是要改变自己,自己多想想吧!”

夜色加重,寂静的街角,只有我一个人在徘徊,我在不断回想老师的话。是啊,我太高傲了,人家付出那么多,哪有不取胜的道理,我该为我的高傲付出代价。想到这,我长舒了一口气,抬起头,向回家的方向走去,这次抬起的头不再高傲,我平视前方,目光坚定。

生命似一条小河,就算你这块石头再有棱角,终有一天,也会被磨得圆滑光亮。所以,张扬个性应该有度,还是要认清自己,摆正位置,低下你高傲的头。■

如果世界是个童话,我多想可以一直看着你们微笑,看着你们为梦想努力,看着你们一点点慢慢的变老,头发花白,却仍然快乐,这该有多好。

——10级1班 赵雨晴

这是一个悲怆的故事。也许由于年代的久远,我们无法真正地体会那个年代里人们的悲喜,但我们必须知道,在六十多年前,在我们安居乐业的这片大地上,竟在上演着一幕幕人间悲剧。贫困,饥饿,卖儿鬻女,以求温饱。有多少痛苦的孩子,就有多少心碎的母亲,就有多少破碎的家庭。愿这样的日子永远在历史中安息,愿现在的人们,珍惜拥有的幸福安康,且相伴长远。

屋后的柳

10级23班 弥箬

都说:前不插桑,后不栽柳。如果在门前插桑或是屋后栽柳在农村就会被认为对宅地风水不好。

姥姥是个农村普通的老太太,挺迷信,每逢年过节或遇上什么事就变得神神叨叨,摆上糕点水果就开始跪在院子里烧黄纸,嘴里还念念有词,搞得气氛有些诡异。对于“前不插桑,后不栽柳”我还是从她口中得知的,可奇怪的是,姥姥住的屋外有一棵两人合抱粗的大柳树,应该有二三十年了吧,或者更久。

那棵柳树生的枝干粗壮,叶也绿得压抑,硕大的绿冠像团团云朵压在姥姥的屋顶上,邻居曾多次建议姥姥找人把它砍了,敞快敞快,姥姥总是笑笑说道:“留着吧,能长成这么大,不容易啊,它经历了多少难啊!”邻居叹口气说:“你这老太太,平时挺迷信,怎么到了这上,就这么固执呢,这棵树,老引来乌鸦。”“这可是不祥的预兆啊。”邻居的声音突然压低许多,在旁边的我,心里突然“咯噔”一声,姥姥却笑了,笑得有点儿勉强。

晚上,关了灯,我突然想起白天邻居的话,心突然很难受,莫名的,还有点害怕,我爬上了姥姥的土炕,要求和她一块睡。姥姥的手哆哆嗦嗦地摸着黑点油灯,还喘着粗气,灯亮了,我看见她

额上还渗着汗,看着她惨白的脸,我吓了一跳。姥姥伸手拉我上炕去,我快速爬到了她身边问怎么了。“没事,胃病又犯了。”她轻描淡写地说。

天不早了,窗外的夜浓得压抑,好像还下雾了,今天外面出奇的静,我不由地打了一个哆嗦,可是突然,窗外传来了一声怪叫,像是一种鸟叫,应该是从头顶上传来,阴森凄冷却又干裂嘶哑,我把头埋进被窝,姥姥轻轻打开,说:“别怕,是乌鸦叫。”我舒了一口气,谁知道那阴森的叫声又从屋顶上传来,于是我想到了那棵引来乌鸦的树,心里对它产生了莫名的反感,“姥姥,快把它砍了吧,我讨厌它引来的乌鸦。”姥姥笑道:“乌鸦不是它引来的,是我引来的啊。”我刚想问为什么,姥姥接着说:“我给你讲个故事吧!”我疑惑地点点头。

“四十五年前,屋后还没有这棵树,我身体也没有现在这么多毛病,每天下地干活,平常还出去干些活来补贴家用,家里虽不富裕,可五个孩子的吃穿还是够的。”“可你不只有四个孩子吗?”我用手指头数了数姥姥的孩子。姥姥看了我一眼,继续着她的故事:“第五个孩子是一个你没见过的舅舅。自从生了他之后,我身体可能是受了风,就一日不如一日,后来还得了胃病,家里的生活便也一日不如一日了。光

凭你姥爷,家是养不过来的,何况,那时你那个最小的舅舅才三岁,还需要吃些好点的东西。”说到这里,姥姥浑浊的眼中突然往外渗泪,我原来以为那双似枯井的眼睛,不会再流泪了。姥姥拿起旁边的手绢拭拭眼角,“后来来了一个外乡人,看衣着打扮家里挺富裕的。一进家门盯着你舅舅看,还笑眯眯的,我就什么都明白了。这个陌生人突然到访,就是为了要你舅舅去做他儿子的,可我什么都没说,静静地听着他讲他和妻子家境富足却一直没有孩子的苦恼,还有前几天在远处看见你舅舅时的喜爱。最后我还是像听宣判似的紧张,犹豫地听着他说,‘让我带他走吧,我和妻子一定好好待他,一定让他过上好日子,像对亲儿子那样对待他,至于你的家,我也会给你们一些补偿的。’说完在桌子上扣了几个银元,‘这先算个见面礼,如果你们答应的话,我还有钱还可以多接济你们家一下……’”

说到这里,姥姥低沉的声音里似乎又夹杂了一丝无奈,还有痛。“我让那人三天后再来,他走后,我立即抱起你舅舅,你舅舅似乎也明白了什么,小胳膊使劲箍着我的脖子,当时我的眼泪就刷刷地下来了……”姥姥这时的泪也溢了出来,混沌的眼睛亮了许多。“我就那么抱着你舅舅,抱了很长时间,他不哭不闹,只是小手一直在我脖子上不下来,我已经下定决心,为了要他过上好日子,我要把他送走,可心里实在是舍不得啊!”姥姥的泪流速更快了,一滴一滴,打在被子上,然后被摔碎,似一片心,碎在最软的地方。“当时,我因为实在是太矛盾,你姥爷便叹气,过来跟我说,‘在家周围特别的地方栽棵树吧,好让他以后记着树找回来,让我们在以后也能见上一面。’我就抱着你舅舅出了门,围着家转悠,走到屋后时,我看到他平时挖的大大小小的坑,心里就想,栽棵树吧!”

“那为什么栽柳树呢?”“当时家周围全是柳树,家里穷,饭都吃不上,也不讲究那么多了,再说柳树好存活。你老说我迷信,其实我年轻时一点都不迷信,老了老了,到现在也没见你舅舅找来,心里害怕见不到他,就跟着其他老太太,找个寄托吧!”我突然记起,姥姥说过,从前娘家富,就跟着家里的哥哥上了五六年学堂,姥姥在那些目不识丁的妇女中,也算是个知书达理的女人,心气高,要不是心里实在难受,又怎么肯与那帮老太太一样?这世事,这人生……唉!

姥姥的故事继续讲着,中间漏听了一段,等回过神来时,姥姥的故事已经讲到那个人将舅舅带走时的样子:

“那天天很好,我特地给你舅舅换上了一身过年时的衣服,当我抱着他走出屋门的时候,他的小手又箍上了我的脖子,很紧,用尽了他全身的力气,在我身后的几个孩子早已知道了今天会发生什么,都很沉默。你姥爷扶着我,怕我会忽然晕过去,等走到院子中央时那个人早站在那儿等我们了,见我们出来,他很高兴的迎上来,伸手便要来抱你舅舅。当时听你舅舅哇的一声,我的心哟,当时疼的,眼泪就一下子下来了。身后的孩子们也都低着头,低低的呜呜的哭,那人慌忙抽手。最后还见你姥爷强忍着泪把你舅舅从我身上扯,当时我的手也不怎么听使唤了,就僵住了,死死的箍着你舅舅。那人见实在是扯不下来,便说,‘明天再来吧!’又叹了口气,两步并作一步逃出了院子。后来,我们一家又抱在一起哭了很长时间。”这时的姥姥早已泣不成声。

“到了晚上我坐在炕上,你舅舅在我怀里睡着了,小脸上哭得一道一道的,家里很静,一家人都在屋子里,都低着头,你姥爷不住地叹气。‘把他叫来,让他把孩子带走吧!’我看着你舅舅对你姥爷说,你姥爷没动,好一会,才默默起

身,出了门。后来,那人来了,满脸笑容,从我怀里抱过你舅舅,就像得了个宝,还抑制不住兴奋的让你姥爷去拿他口袋里的接济金,他腾不出手来,两只手都被你舅舅塞满了。你姥爷拿出了钱,那样子,很无耻,又那么凄楚,卖孩子的钱啊!我几近乞求地问他家住哪里,可不可以让孩子长大后回来看看,谁知那人却突然收住了笑容,转身就走。望着他的背影越来越远,看着你舅舅也随他消失在夜里,当时我眼前一黑就什么都不知道了。”

姥姥的语调平静了许多,却没有再开口的意思。我急忙问:“后来呢?”

“后来,屋后的柳树越长越大,我却再也没见过你舅舅。”

故事似乎真正讲完了,屋里是沉寂,死一般的沉寂,屋顶又传来几声乌鸦叫。

我知道,这棵树曾被雷劈过,还差点因此烧了房子,家里人几次想把它砍掉,是姥姥坚决没让,这棵多灾多难的树,像个多苦多病的老人。许久,姥姥突然幽幽地来了一句:“这辈子,怕是再也见不到你舅舅了,下辈子吧!下辈子不管多苦,我都再也不会把他送出去了。我这辈子哟!”

那一夜,姥姥翻来覆去的没睡着,而我的心里也总是有一种不祥的预感,一夜未眠。乌鸦叫了一夜,后半夜,甚至还有几只扑打着窗户想要飞进来,我害怕地把头钻进被窝,又伸手去握姥姥的手,姥姥的手便握上来了,很紧,刚开始还是很热的,后来,便越来越冷,而我的心,也越来越难过,却不知道为了什么,心里一直在琢磨为什么,姥姥为什么说是她引来了乌鸦。

终于到了天亮,乌鸦也不知道在何时散去,阳光透过小窗照进来,我睁开眼睛唤了声姥姥,姥姥没应,又唤了一声,姥姥还是没应,我起身一摸,姥姥全身冰凉且僵硬。我终于明白,姥

姥为什么昨夜突然跟我说那么多,为什么昨夜的乌鸦叫得那么凶,原来人将死去啊……

88岁,寿终正寝,儿孙满堂,是个有福气的老太太啊,村里人都这么评价姥姥。现在姥姥死了,我想只有我明白姥姥并没有福,她这一辈子并不圆满,她的痛,没有人能了解。陈年的痛,腐蚀着她的心,四十五年了,伤口一天比一天深,弄丢儿子的痛,在心中划下的伤口,不断往外渗血,可我只是知道姥姥痛,可究竟是怎么一种痛,我想我是怎么也体会不到的。

屋后的柳,不,屋后的望儿柳,在姥姥死后三个月被砍了,它那粗壮的枝干在被锯倒的瞬间颤动了一下,而后随着姥姥的死去轰然倒塌。我就在不远处看着,脚下的土地震了一下,一不小心,震落了我的泪。姥姥的望儿柳啊!……

可怜的姥姥,靠这棵树等待盼望了四十多年,可最后还是一场空。姥姥,希望你们下辈子一定再相见,也不枉你四十多年的等待啊!

姥姥的小屋突然明亮了许多,再进小院,再也感觉不到压抑。可现在想起来,四十多年的期盼,一辈子的等待一辈子的牵挂,这爱,怎能不压抑。不,不是压抑,是深沉。

一年后,姥姥的小土房被拆了,小院也没了,成了谷场;只是偶尔路过时发现原来长树的地方长出了许多柳芽,嫩绿,可爱,阳光下招着手,像小孩子的笑……

后记:

文章中的“我”并不是我,而是如今已七十岁的奶奶。陈年的旧事与无奈,在几十年过后,在奶奶口中已变得云淡风轻。也许这时的故事不消一刻钟便能在你眼中变得无聊,可永不过时的爱,却能绵延不断。母亲,永远是那个最不容易的人,读完时,请多停留一秒,想一下那个什么苦都愿为你受的容颜日渐衰老的女人。■

这一次,我想写给你们

——写给文学社每一个你

10级02班 尘欢

周日文学社换届工作会议,新一届文学社长、副社长人选揭晓,短暂的惊喜过后,我感到的是沉甸甸的责任。

我从未想过能够成为文学社的副社长,也没有想过会得到这么多人的支持与信任。

我是在2010年10月15日进入文学社的,我还能记得当时的满怀憧憬和小心翼翼。第一次见到胡老师的时候,我们聊了近一节课,我还记得那时的我曾经信心满满地盼望道:“当我上高二的时候,我就会和哥哥姐姐们写的一样好。”一转眼,我们马上就上高二了,哥哥姐姐们马上就要上高三了。你们还会记得那个叫翠儿的我吗?

我永远都不会忘记那时的我和那时的你们。

我还记得有时在上学路上见到刘东奇,他总会笑嘻嘻的跟我打招呼,每次他操着“可爱的普通话”演讲的时候,我都会很兴奋的跟同学说“快看!那就是我们社长!”;我还记得每个周三、周六去文学社办公室的时候金秋姐都会早早地等在那里,其实我知道每次去办公室,金秋姐都不能去食堂吃饭,只能吃些面包草草了事;我还记得和秋月姐一起去分发校刊,一起爬六楼,秋月姐来来回回地跑,可是那天天气真的很热很热;我还记得有个叫周金壮的小破孩,总也记不得我的名字,结果有一天他很

兴奋的告诉我,他在睡觉前突然想起来了,有一次我甚至还手拿两只香蕉,问他和张文昊我那样像不像螳螂;我还记得有一个叫朱英东的孩子“不厌其烦”的让我请他去五星级酒店吃饭,结果被我说“把你卖了可以换两个包子吃”;我还记得一直很崇拜很崇拜的陈钰在我站在台上的时候一直在对我笑,然后把我美得不得了……我还记得,其实,我都还记得。有你们在前面,我们岂敢懈怠。

高一的小宝贝们,在我们的眼睛里见证了彼此的成长。我们看见对方从开始那个进入文学社不知道先迈右脚还是先迈左脚的高一新生成长为马上就要进入高二的骨干力量。这一路上我们用文字互相沟通,彼此鼓励,相互搀扶,走到了今天。我会记得第一次见到陈秋林的时候心想这男生眼睛真大;我会记得当我和王永涛发现我的同桌竟然是她的死党的时候的惊奇;我会记得某一天在QQ上突然发现我和宋如珂、曲春娇竟然是一天生日,感叹了好久“缘分呐”;我会记得我和韩璐在某天晚上在文学社办公室呆到快7点,只是因为我说晚回去可以少听点听力;我会记得在人群中突然看到赵雨晴相视一笑只是少了句旁白“原来你也在这里呀”;我会记得我摸着郭瑞佳不到5厘米的小辫子说“你的小辫子真可爱”;我会记得第一次见到王依桐的时候感叹,“原来以前咱们一个学校

时光会替我们记得

谭玲

说吧

转眼间就七月了,很多人都要离开。我知道这只是个暂时的分别,但是一想到我们会为了未来分开这么久就难过。离别前的信收了一封又一封,满满的祝福敲出了一段段思念的音符。我想无论我离开多远,多长时间,只要载着你们的祝福就可以一直勇敢地走下去。你们包容了我的骄傲,我的倔强,我的任性,陪了我这么久,我知道再也不会像你们这么傻、像你们对我这么好的人了。有些时候,我害怕我们现在所处的环境会将我们一点点的分隔开,但是每个大周一见你们自然而然的微笑我便会很安心。

我不知道该说些什么,一句“谢谢你们”而已。即使我知道你们一定会说“我们之间没有谢谢而言”,你们说:“这个世界上,谁都可能离开,可是我不会。我也知道谁都可能离开,只有你们不会。”

我会没有理由地去相信你们说的每一句话,可是这个世界有太多的意外,若有一天意外发生了,也请别担心,时光它一定会帮我们记得。那些刻在岁月年轮里的时光,它会永远。

谨以此写给我爱的你们。你们说,等我去天津学美术的那天别对你们说再见,说等我回来。好的,等我回来。

友情飞笺

最近有社员反映我的“潜水”时间过长,仔细一想,这一学期确实没在《弘毅》上发表多少文章,一来是手懒,二来是心情。写文章首先要打动自己,须有感而发,不然,粗制滥造,既恶心别人,也糟蹋了自己。我的文章经常一改再改,目的就是向读者负责,也对自己有个交待。所以可能创作周期比较长,以后我会注意提高效率,给大家更多更好的作品。

让我们共同努力,“二月”的明天属于我们所有“弘毅人”!

——刘东奇

是二月给我带来你飘着油墨清香的文字,在文字世界里,你带给我的不仅是心灵的震撼,更是对人性的深层诠释。你的文字就像一杯苦茶,越品越有味,让人回味无穷。第一次读到你的文字是在高一那个夏天炎热的中午,闷热的天气和沉重的学习压力使我无心看书,抬头张望,发现前排男生正在静静地读着《弘毅》,在我的软硬兼施下,《弘毅》终于落到我的手中。翻开《弘毅》,你的文字正如一泓清泉,把我心中的烦躁涤荡殆尽。清丽淡雅的文笔,聪慧睿智的哲思,每一样都令我感动,让我感悟。从此以后,每期《弘毅》我都会寻找你的文字,每读一次都会有莫名的感动。

期待你的文字和二月一起茁壮成长,相信你的文字能够影响更多的人!

——马明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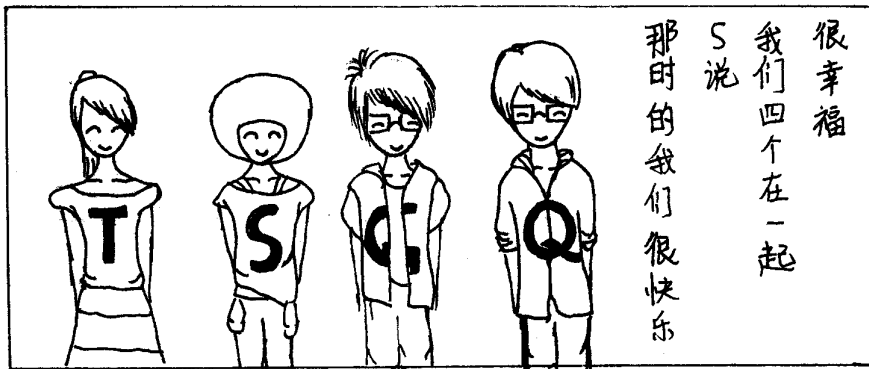
宿舍轶事

简从A. 10.13

4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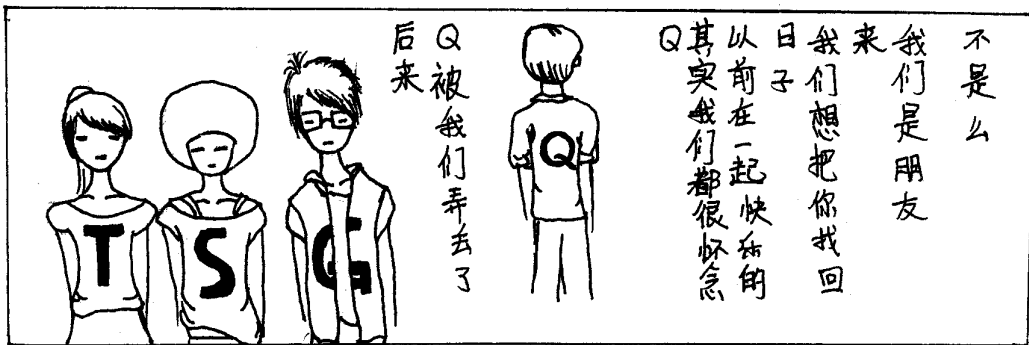


画吧



10级17班T

我们是朋友



的啊”;我会记得我们的王晶和茜茜的王晶是同一个人……我会记得,其实,我都会记得。

在这里我想说一下“社长先生”。胡老师让我去找陈秋林的时候,我说不认识,结果在半路上碰到才发现,“哇,原来他就是那个眼睛很大的男生”。在那次分发新社员档案表的时候,他只给了我5张,通知其他社员的任务也是他干。他跟我说:“我的时间比较多。”其实在高中大家的时间都很紧张。当时就把我感动的一塌糊涂,回家跟妈妈说了以后,妈妈又把陈秋林给夸了“一大顿”。正是因为有人照顾,所以我才得以单纯的长大,因为感恩,所以才默默的感动。

是对文字的热爱把我们聚集在一起,交谈的时候,总有一种你心入我心的畅快,似伯牙子期、管仲鲍叔。无论怎样,请永远都不要放弃对文字的执着,永远永远地写下去。用我们的笔写出这世界的真善美,用我们的笔去记录那些永远都不该忘记的事情。真希望所有的人,无论处在什么样的环境,无论是孩子还是已经长大成人,都不要忘记童年时的纯真。王子和公主历经磨难,终于过着幸福的生活。而我们,也有理由相信,一切都会更好的!

我感谢你们!

我爱你们! ■

最重要的决定

10级13班 简小A

空气中弥漫着少有的肃穆因子,心脏瞬间一紧,抬眸一望,只见老班将一张中规中矩的A4纸放在了第一排的桌上,我深吸一口气,这么快……这么快就要做出抉择了么?

那张“性命攸关”的纸很快传到我桌上,粗略一看,一大张纸被一条并不很直的线分为两部分,却并不均等,“理科倾向”那四个字耀武扬威地占了三分之二的版面,而“文科倾向”则只瑟缩在一侧。细看起来,大多数签名归在“理科倾向”旗下,或潇洒或坚定,或飘逸或拘谨,或黑或蓝的签名整齐地排成一列,那一笔一划间透出的憧憬向往,压抑得我窒息。同桌接过名单,“刷刷刷”地在“理科倾向”一栏里签好名字,一气呵成,末了还问我一句:“不是学文么?还不写?”“嗯,我再想想……”手不由自主地抖起来,大略一数,目前学文的,全班不过八个人,我会是第九个么?还是……笔尖在“文科倾向”下顿住,思绪开始混乱。

必须学文啊,这不是你从小的决定么?你不是立志要当作家,当主编,当记者吗?父母不是也支持你学文吗?理科愈来愈趋向难,你那笨脑子承受得住吗?想像着你一直钟爱的唐诗宋词,散文小说,还犹豫什么呀?!

不不不,你理综的总分比文综高啊,并且近一年你在理科上下足了功夫,都无暇顾及文科,现在转变学习方式太晚了,理科又不算太差,何必要学文呢?你背得过那一篇篇论文么?而且,你舍得那一帮狐朋狗友吗?

选文,选理;选文?选理?选文!选理!

没时间犹豫了。猛然想起舍长说的话:决定了去学文,就坚持下去,没有对与错!——该来的,总要去面对!

于是笔尖灵活地一舞,二十九画一气呵成,自信潇洒,“文科倾向”一栏中,多了一份梦想。

“确定了飞翔,就不再收回翅膀”。我相信,最后总会找到希望! ■

不要对谁都一副怜惜的心情,因为不是每个人都值得你这么做。

——09级40班 痒痒安

青春短笛

小说榜

他们

09级40班 痒痒安

女人,叫单芷;男人,叫单梓。

他们,是姐弟俩。

在他们七八岁时,父亲在城里打工,包工头私扣民工薪水,父亲与那人起了争执,那人用铁锹打裂了父亲的头盖骨。一年后母亲得了肺病,因没有太多钱进行医治,没过几个月便也去了,仅留下一个小房子给他们,还有铁皮箱里的八块钱。她很懂事,很小便帮人打杂,在家剪纸,粘信封,一天挣个二三毛。她从来不买漂亮衣服,整个鞋底都磨穿了她也只是去布店里捡些碎布缝上。她只有一个想法,就是让他快点受到好的教育,长大离开这个小小的村庄。

就这样一晃十年。

他没让她失望,他考上了城里一所知名学校,她便在村里卖了房子带上仅有的家当陪他上学,给他洗衣做饭,减少没必要的开支。她长得眉清目秀,讨人喜欢,可是她不爱和人讲话聊天,也许对于命运的无奈,也许是多年的风吹雨打,麻木的心再不会为任何事而掀起波澜。她就这样一声不吭地默默争取一切。他虽不言语但却牢牢记在心里。

冬天,在冰凉刺骨的水中洗衣洗碗,手上的皮肤很粗糙,还裂开了长长的深深的口子,这样的花样年龄,本该柔软细嫩的手早已磨起了老茧,骨节很粗都变了形。这些,他也都看在眼里。

他喜欢从后面抱着她,把头压在她肩膀上,喃喃道她是天下最漂亮最好的姐姐,那时的她总是笑而不答。她对他最常讲的一句话便是:“你要出息,过好了那是你自己的。”他也很争气,很努力。大学毕业和人合伙做买卖,她拿出全部的家底用来支持他,可他毕竟刚踏入社会,没什么经验,刚想接手,才得知钱已全部被合伙人卷走。回到他们的小破屋里,他只是沉默不说话,她用手揉了揉这个已长大成人的他的肩膀,只是无言地陪伴。

他没轻言放弃,做好准备从头再来。这次他没再辜负她的期望,买卖日益红火,开了好几家分店。他也不用天天跑了,他买了新房子,给她买了漂亮衣服和名贵的鞋子。她也放下心,为他开心。

而他开始恋爱了,那是个漂亮的女孩。看着他每天将微笑挂在脸上,她哭了,觉得她的愿望几乎全部都实现了。在她单位,她与一个也是农民出身的小伙走得很近,一起干活,下了班一起吃饭。她觉得这就是她的一辈子了,便也没犹豫的和那男人结了婚,生下了一个女孩。婆婆嘴上不说,心里却很是不乐意,于是她便和她男人商量着再生一个。也许是命运太差,她又生了一个女孩,本满怀希望的公公婆婆也不再掩饰对她的鄙夷,她很要强,每次对上婆婆那样的目

光,她心里的那层茧便又厚一层。男人也开始日夜酗酒,常常彻夜不归。有时喝得大醉还会用皮带抽打她,嘴中满是侮辱她的话。她连夜带着两个孩子逃走,在马路上游荡了几天发现真的是无处可去,便去找他。

她的苦她的累从不抱怨给他,怕影响他安稳的生活,他前两年与那女孩结了婚,已有了一个可爱的儿子。她找到他时他很高兴,他说以为她太幸福忘了还有个弟弟。后来,他听了她这些年的故事,他很激动,非要教训她的男人。她只是很平淡地劝说真的没有必要。他说,姐我养你。

他给她收拾一间房子,这些年的成果已经让他成为最大的股东。开始的生活,大家都和和气气,后来,他和他女人总是为孩子的事争执,她明白他的孩子长大了,她和自己的孩子住在这里也不像回事。她提出要走,他发火,让她老老实实呆在这里。他女人便总是趁他不在家时事事挑剔,她不吭一声地只是默默地干活。那女人便在他面前讲她坏话,有时甚至还将衣服故意弄坏杯子故意摔坏说是她不长眼。他每次只是默不作声,听那女人嘤嘤,这样的日子,又持续了半年。

那女人看也没有什么效果,便从最初的在背后阴她变成了当面的冷嘲热讽与辱骂。

那天晚上,她收拾好了东西,准备离开,刚好碰上下来喝水的他,看到她站在门口眼里泪花闪烁。她说:“本来你们那么幸福,没错,这一切是因为我,弟,姐让你为难了那么久。现在才站出来,你别怪姐……”她哽咽着,他很激动,死拉着不让她走。他女人从屋里出来劝他让他放手,他大声说:“你他妈给我看好了,她是为我忙了一辈子的姐姐,要滚你滚,有我住的地方就有我姐住的地方。”

他再也憋不住了,女人疯了一样的大喊大叫,撕扯着他的衣服,他大吼一声:“还不滚吗?!”就将女人的衣服连同日常用品全部送到那里。果断和那女人离婚。

傍晚,她倚在窗前,望着路灯出神。他从背后抱住她,闭上眼睛:“姐,你是世上最好的姐姐。”

那份离婚协议书平躺在茶几上,二十多年了,他们的感情就像是金刚石般坚固,什么都变了,只有他们,还能站在原地拥抱。

她是姐姐,他是弟弟。■

通报

经查,本刊第72期上,署名10级34班未来(实名赵新宇)的《名星代言=?》,系抄袭《高考满分作文》第42页的《多题的解:明星代言=?》。特此通报批评,并按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有些烦恼是我们凭空虚构的,而我们却把它当成真实去承受。

——09级40班 痒痒安

青春短笛

小说榜

两个人的海滩

10级21班 马明珠

晚霞一片绚烂,道路早已掩在暮色中。风,拂过我的脸颊,它把那些在往事中曾经的感情抚摸得平展熨贴,似乎把人的每一缕思绪都变得那么纯粹而葱茏。迎着这柔和的春风,我笑了,那是释怀的笑容,是幸福的笑容。因为我懂得了,命运是不可以改变的,每个人都有属于自己的生活轨迹。

—

漫无目的地走在喧嚣的街道,身边游走的是陌生的人流。一张宣传画在风的指引下飞到了我的脚边。两个孩童并肩而坐,脸上洋溢着幸福的笑容,她们手持画笔,面对着广阔的大海尽情地画着……报头上醒目的写着“著名画家夏语全国巡回画展‘两个人的海滩’”,宣传单报头旁边是一个俊俏的少女。

刹那间,风停了,声止了,只有回忆如潮水般向我涌来,带我回到了十几年前的那个夏天——

“你好,我叫夏语,是你新来的邻居,很高兴认识你。”

“你好,我叫杨宣,也很高兴可以和你做朋友。”

“我最喜欢画画了,我以后的梦想是成为一名著名的画家,在全国各地举办画展。”

“我也很喜欢画画,走,我带你去我的秘密基地。”

夕阳下,两个女生牵着手走向海滩,夕阳拉长的身影由两条平行线慢慢地融合。从此,海滩上不再只是一个身影,我也不再孤单。

二

“叮铃铃……”天刚泛亮,电话铃声就催命地响着。我懒洋洋地接过电话,想要听听是谁竟敢打搅我的美梦。

“喂,是宣宣吗?”

“哦,原来是你呀,有什么事?”一听到对方是小语,火顿时跑到了九霄云外。

“那个……嗯,我在海滩,你过来吧!”听着对方吞吞吐吐的声音,我的心猛地一揪,似乎有什么东西猛然间消失了。

抓起外套,我飞一般地奔向海滩。

到了,驻足。

一身白衣白裙的少女孤单地立在海滩上,轻风微抚起她的裙角,她的双肩,在轻轻地抖动。

她在哭!

于是,我紧走几步:

“小语,发生了什么事?”

“宣宣,妈妈说,我们要走了。”她明亮的眼睛被低垂的睫毛遮住了。

“为什么?”也许是早就想到会分离,所以我没有太大的惊奇。

“爸爸工作调遣,所以……”她哽咽了。

“可是,我们说过要……”

心中固然万般不舍,但不想在她面前流泪,“你,还会回来吗?”

“会的,我一定还会回来,一定!”她双手握拳,坚定地说。

“我会一直在这片海滩上等你的,这永远是我们两个人的海滩。”

夕阳西下,暮色四起,整合的身影慢慢地分开,一个向左,一个向右。

夏语走的那天,下雨了。

朦胧的烟雨无声的滑落,就像我心底的哭泣,我希望可以亲自送她上飞机,可是担心自己忍不住会哭。望着窗外的雨帘,脑海中不断地浮现她一次又一次充满期望的回头张望,然后一次又一次失望地转过身去。

小语,你要保重!

三

也许幸福来得太突然,注定会分离。海滩上,只有我一个人在孤单地画着,一切又回复

到了原点,我渐渐地适应了没有她的日子。

年复一年,日复一日。学习的压力越来越大。终于,在妈妈的软硬兼施下,我放弃了画画。初中,高中,大学,工作,似乎一切那么的顺利,可是繁忙的生活中,我的心却有一个永远补不上的空缺……

收回思绪,定睛于宣传画上的少女,白皙的脸庞,甜美的笑容,浅浅的酒窝和犹如秋水般的双眸,都如孩童时一样的美丽。只是,眉宇间的那份稚气已被成熟所取代。她没有忘记我们的约定,她回来了!

我的心顿时变得通明透亮。夕阳从那个拐角处铺射过来,就像一道鲜亮的地毯一直铺到我的脚下。我深深地吸了一口气,禁不住顺着道路奔跑向海滩,越跑越快。

远远的,看见一白衣少女在海边冲我微笑……

时间会使记忆风化,而我们的记忆已成了烙印,又怎能被风化? ■

请执着,向前走

09级40班 三岁

时间:0:30

发件人:爸爸

内容:小迪,对不起,是爸爸无能,不能为你布置好一切,只能让你自己去努力。我希望你不要因为怨恨老爸而自暴自弃,未来的路希望你自已走好,不要让老爸觉得愧疚。

尹迪,你在哪儿……

两小时前,尹迪换好衣服,找到了他从未

背过书的李宁包,当然这一次,他也没有打算装课本,因为在他心里那是唯一没有任何价值的东西,但他的目光扫过已经蒙上些许灰尘的书架时,还是停留了一下:

《星空》。

欧晓茹告诉尹迪,在她的家乡,只要过了十六岁,就算是一个大人了。所以在尹迪十六岁生日的时候,她买下这本书送给他。那书中他们写的信,尹迪是一定会带走的。

手机,充电器,耳机,眼镜,还有几张崭新的百元大钞。尹迪想,这就足够了,这就是他的一切。

二

时间:0:35

发件人:妈妈

内容:孩子,无论你遇上怎样的挫折与困难,都希望你能够告诉我,坚持下去。

路旁的灯正孤零零地工作着,照着同样孤零零的人,尹迪穿着半截袖,略带寒意的风抗议着这位少年的挑衅。他无言,走在空旷的路上,但深夜的柏油路也不会有一丝安宁,出租车司机绝对不会错过晚上这个赚钱的时段,他们敲响喇叭,向每一个行人示意,这声音搞得尹迪心神不宁。

他走进了商业区——这个白天城市中最热闹的地方,此时好像被夜的精灵施下了魔咒,如熟睡的婴儿。尹迪爬上楼梯坐了下来,拿出了那些信。

“尹迪,我是你隔壁班的欧晓茹。”

“尹迪,你不要逃课了好不好,你要好好学习,我们一起上大学。”

“尹迪,对不起,我要去北京了,不能再陪你了,爸爸说他已经给我铺好了路。……”

“尹迪,你在哪儿……”

三

时间:0:40

发件人:爸爸

内容:小迪,你老爸的精神快要崩溃了,老爸不希望你这样,老爸很自责,很后悔,给了你过多的期望和压力。老爸了解你的痛苦,回家来吧。

三三两两过路的人,看着眼前这个面目清秀身材高挑的少年哭得一塌糊涂,竟有些不知所措,可终究没有人上前,人们或嘲讽或叹息着离开了。

尹迪是有些恨的。

出生在公务员家庭,虽过不上奢侈的生活,却也是衣食无忧,再加上父母疼爱,尹迪从小就是同学羡慕的对象。但尹迪却早早解放了自己,逃学,抽烟,一切“叛逆行为”都被他包揽进自己的生活方式中,而他早已习惯父母的同事鄙视的眼神,老师厌恶的表情,却忘不了父母期盼的目光。

当欧晓茹出现的时候,他终于决定改变自己。

可是,为什么?为什么每个人都要离开,去遥远的地方寻找未来?

有人告诉他,那里离未来更近一步。为什么我不能去?为什么留下我?尹迪冲着那些沉默的建筑喊道。它们无言以对,让开身体让他的声音肆意传播。

我从未想过放弃,只因为那些眼神……

四

时间:0:50

发件人:崔钰

内容:尹迪,你也闹够了吧?一个人在外面够了吧?你真就是个混蛋,是个骗子,说要好好学习挣钱养活父母和姥姥的人是你吧?说要带晓茹离开这里的人是你吧?你真令我失望,我替你觉得丢人,你要是还认我这个哥们,现在应当立马给我回家。

尹迪的姥姥。

那是个慈眉善目的老太太,把尹迪从幼儿园带到小学毕业。姥姥的头上有块疤,笑起来

的时候一个褶一个褶的。他记得那是小时候,姥姥背着他上楼不小心磕的。那时姥姥紧紧护着他,自己的额头却重重地摔在混凝土楼板上。小学班里组织讲故事比赛,尹迪讲了一个姥姥在哄他睡觉时候讲的故事,结果得了第一名,姥姥真的很神奇。现在姥姥已经老了,不过她总爱摸着尹迪的头对他说,“你还记得你管幼儿园的老师要酸奶吗?老师不光不给你,吃饭的时候还把你碗里的肉分给其他小朋友。当时你可哭了好几天呢!”每说到这儿,姥姥都会咯咯地笑,头上的疤一褶一褶的。

五

时间:次日 1:20

发件人:爸爸

内容:小迪,恨我吧,是我的错,是我没能给你一个高的起点,没让你享受到更好的条件。但是我努力了。可是迁户口这种事你应该明白,付出多大代价是次要的,对你今后的影响才是我最担心的。原谅我,原谅老爸。

“我对考第几没什么兴趣,对学习的兴趣更无从谈起,所以你离我远点,我可不想带坏了好学生!”尹迪对站在教室门口的女孩说。女孩的头发很自然,一双眼睛反射出无辜的光,她咬着嘴唇没开口。

“我长得不帅,也没什么钱,所以,换个人玩儿。”尹迪转身回到教室。

……

“我的书上哪儿去了?飞了么?”

尹迪边吼边用被汗水浸透的上衣拍打着课桌。同位头也不抬,轻描淡写地说:“您何时对学习如此关注了?”

欠揍。尹迪想:今天你哥我打球打累了,明儿再收拾你。

桌上的纸条被气浪微微掀起一角,上面是一行娟秀的笔迹:

书我拿走了,今天你的作业我给你写,解题过程我会写在一边。

欧晓茹

多管闲事。尹迪闭上眼睛,趴在桌上睡着了。

六

时间:次日 1:35

发件人:崔钰

内容:尹迪我最后警告你,赶紧回家,我看你就是欠揍,你有什么资格放纵自己,你配吗?

尹迪朝自己的右脸打了一下。

他自嘲道:“尹迪,你的‘为什么’怎么那么多,大家不都是为了梦想吗?你懦弱,愚蠢,辜负了爱你的人,你真该死。”

去追吧,当年你做的梦。

“你要比别人更用功,才能追上哦!”

“笨蛋,他们不停下来,我怎么可能追得上。”

“你怎么比我妈还我妈……”

七

时间:次日 2:00

发件人:欧阳茹

内容:你早就睡着了吧,知道你现在很乖了,今天不知怎么就是睡不着。这里挺好的,空气很好,狗也和我们那儿的不一樣。你要考过来哦,还有,今天是我的生日,早上起来要祝我生日快乐。

尹迪想家了,他想回家了。

今天的星星特别多,可能有一颗就是为尹

迪而点亮的,他还记得《星空》上的第一句话:
“孤单时,仍要守住心中的信念。”

“如果我走了,你要勇敢坚定地活着。冰箱里总会有一碗蛋炒饭,不过我担心你会不会找到它。”

谢谢你们的陪伴,我唯一能做的就是执着地向前走,决不回头。

附:

走吧,走吧,人总要学着自已长大。

我们在逐渐变成成熟,逐渐明白了分别的痛

苦。我们在为心中的梦而不停地奔跑,追逐。只是,别忘记了,总有爱我们的人在和我们共同经历着酸甜苦辣。

不只是尹迪,我们所能做的,只有执着地向前迈步,无论结果如何,我们须尽到满分的努力。

有些分别在所难免,把梦想寄给远方的朋友,我们一起迎接将要到来的梦。

仅以此送给即将升入高三的09级全体同学。■

青青,遗失的爱

09级 苏浅

【一】

唐小青,这里的桃花又盛开了。

还记得一年之前,你立在桃花树下,你说:
“路尽隐香处,翩然雪海间。”

我笑你:“人家那是形容桃花的!”你笑了,却不答话,满天桃花瓣中,是你若隐若现的盈盈笑脸。

可是,今天,我又来到这十里桃林,看桃花灼灼,夭夭漫天,身边却少了你的陪伴,那么,我只有让回忆来慢慢陪我。

【二】

十年前,我七岁,第一次遇见了唐小青。那时的你,十二岁。

彼时的我,两手托腮,抿着嘴,皱着眉,心里一百个不高兴。不就是搬个家么,至于弄得跟沙尘暴似的么!

“浅浅,别坐着碍事了,出去玩吧。”老妈一手拿个扫帚一手推我出门。让我不由得想起了

汤姆的主人。

我站在楼道里,看什么都是陌生的,无助和孤独的感觉完全笼罩住了我。其实,我从小就是孤独一人,没有伙伴,或许是因为我太冷了,从内而外散发着一种拒人于千里之外的气息,于是,大家都“义无反顾”的离开了我。我也曾努力尝试着去跟别人交往,可是,每次都以失败而告终。他们都看见我独自一人孤独而冷峻的身影,却不知道,没有朋友的日子究竟是有何多难受!

“大河向东流啊,天上的星星参北斗啊!”我也不知道为什么我会唱这首歌,大概是因为当时电视里正热播《水浒传》,而爷爷最喜欢的又正是这首歌。

“你好,我叫唐小青。”第一次听到这个声音,我只能用天真柔美,空灵清澈来形容。我吓了一跳,转头看时,便看到了你,唐小青。彼时的你,那样可爱,像个天使。我突然就害羞了:

你一身漂亮洁白的裙子恰到好处的穿在身上,飘逸的长发随意的披在肩膀上,清新亮丽;而我一身牛仔背带裤,顶着一头破碎杂乱又脏了吧唧的短发,而且还在唱这样豪放的歌曲,往你跟前一站,简直就是跳梁小丑。

我红着脸,低低的回答:“你好,我叫凌儿。”

你看了看我身后,笑着说:“来我家吧。”我还没有反应,你就伸手把我拉进了你家。看得出来,你真的很爱笑,笑起来很好看。看到你的笑,我的伤心难过不痛快仿佛一瞬间烟消云散。

我被你深深的感染了。

于是,我在心里铭记:2003年7月3日,你说你叫唐小青,我说我叫凌儿。于是,蓬头垢面的假小子凌辰认识了明媚皓齿的天使唐小青。

【二】

我们是亲如姐妹的死党,亲如死党的姐妹。

我们一起上学,你把我送到小学部,亲昵的抚摸我的头,嘱咐我要好好学习。

我们一起放学,小学部放学比较早,我会跑到初中部那里等你一起回家。

每次听到同学问“那是谁啊,这么漂亮!”的时候我就会很骄傲的告诉他们:“那是我姐!”

每次听到你们班那几个混世魔王调侃你说:“哟,唐小青,从哪找的那么帅气的男朋友?”而你回答他们:“对啊,我眼光好吧!”的时候,我心里都是美滋滋的。

唐小青,我忘不了那段时光,那是我这辈子都不可能忘记的,因为那是我的幸福,我的快乐,我的独家记忆。

还记得那个下雨的傍晚,我跟爸妈赌气站在雨里,说什么也不回去,任凭雨水肆意侵略着我。我抬头,看见三楼左边的小窗户里探出

你哭的湿漉漉的小脸,一闪而过。下一刻,我诧异的看见你拿着伞从楼栋里跑出来,把伞撑在我头顶,我却毫不领情,把伞从你手里夺过来,狠狠地扔了出去。我一脸倔强的看向你,本想再说几句狠话,可是一看见你眼里透出的伤心,我的心突然也软了下来。你紧紧的抱住我,用衣服把我包了起来,你说:“凌儿乖,跟姐姐回家好不好?别让姐伤心。要不姐陪你一起!”我突然就哭了,也伸出手去抱住你,一遍遍的重复:“对不起,对不起……”

还记得那个下午,我只顾着脚下的路,却忽视了侧面疾驰而过的自行车,你一把把我推开,自己的腿却被自行车无情的压过。我愤怒地过去要揍那个骑自行车的,你拉住了我,笑着说:“我没事!”晚上我去找你,你却死也不给我开门,我以为我是哪里惹你不高兴了,后来才知道,你不给我开门,是因为你的腿一道青紫,你怕我看见了伤心。

还记得每天早晨一出门,就看见你拿着两个肉夹馍笑嘻嘻的递给我,说:“给你,大胃王!”还记得我们打乒乓球,我都是战无不胜,而你一次次都铩羽而归。我嘲笑你球技太差,根本不是我对手。后来我才知道,你是你们学校乒乓球队的队长。

还记得某天我“吧唧”一口亲在了你的脸上,你故作恶心的擦了半天,可你的脸却红得像个柿子。

还记得七夕节的晚上,我们肩并肩躺在草地上,抬头寻找天空中那所谓的银河鹊桥。我看你一脸向往的仰望夜空,心里不由自主的就笑了,说实话,你那个表情,真的好傻。

还记得我生日那天,我许愿:“等我长大后,我要带着青青姐去周游世界!”而你在你生日是许愿:“等凌儿长大后,我就跟着凌儿去周游

不再过分探究到底,不再追问那些别人对自己的评价,不再好奇那些离自己太遥远的故事。这样或许会被称为长大。

——09级40班 痒痒安

青春短笛

小说榜

世界!”那天晚上,我们睡在一起,开心的谈论着世界各地的风景名胜。

我还记得我们之间的许多,我们的故事几天几夜也说不完。每天晚上我躺在床上将睡未睡之时我都会想起你,想起我们在一起的一点一滴。我本以为想起这些的时候,我会感到很幸福,很快乐,却不知为何,每每想起我们之间的每一分每一秒,我都会心疼。

大概是因为中国有句老话:天下没有不散的筵席。

【四】

七年前的那天下午,天是灰的,我的心也是灰的。

你说:“凌儿,我要回长春了。”虽然我早已料到会有这样的一天,但我从未想过这一天会这样早的来到,我一直以为,我们还有很多很多的时间的。你说:“凌儿,你说句话好不好?凌儿,姐高中毕业了,一定会回来看你的,你放心,我一定会回来看你的!”我坚定的点头,眼泪却不知不觉流了下来。唐小青,你可知道彼时的我有多无助,有多心疼!我不想你离开,真的,我不想!

终于,你还是坐上了北上的列车,我拉着你的手,不愿放开。直到列车驶出月台,直到你熟悉的身影渐渐消失在我早已模糊的视线中。我再也忍不住了,冲着你离去的方向大声哭喊:“唐小青,你答应过凌儿,会回来的,你答应了我的,你不许食言!”

那晚,天边的月亮很大很圆,发着惨白的光,幽幽的,刺骨的冷。

我将自己蒙在被子里,哭了好久好久,久到我自己都不知道是什么时候睡着的,久到仿佛已经沧海桑田了好几个轮回……

【五】

你离开我后,我一直都振作不起来,总觉得生命中缺少了点什么。

走出家门,没有你为我买的肉夹馍;上学放学路上,没有你陪我说笑打闹;晚饭后,也没有了你在你耳边一遍遍唠叨要好好写作业。

于是我变得更加沉默,越来越觉得学习没意思,在学校里呆着对我来说简直就是煎熬。终于,我开始了上课睡觉、听歌、打游戏,也学会了逃课、上网。我开始打耳洞,戴首饰,我把自己打扮得越来越中性化,我只是想用这样的外表去掩盖内心的怯懦,但我却不知道我到底在害怕什么。我的考试成绩也在直线下降,从前五名降到了后五名,老师找我谈话,父母也训斥我,可我根本不把他们的话放在心上,我觉得这样生活挺好,因为这样我就不必每天都想起你。

我手机里你的手机号早已变成了空号,而我的却一直没有换,我总在奢望有一天,你会回来。

我学会了喝酒,但我憎恨吸烟。我借助酒来缓解对你的思念。我从未想过我会变成这样,我才仅仅十三岁而已啊。

【六】

初三,是即将中考的日子,我却依旧我行我素,成绩也是一潭死水,掀不起一丁点儿波澜。

中考前的二三个月,我突然收到了一条短信:“你到火车站来接我吧,我拿了很多东西。”署名是格子。格子是我同桌,一个很可爱,很需要人去哄的女生,我奇怪她为什么会在火车站,但我向来不是一个爱打听别人隐私的人,于是没有问就去了。

可是,我做梦也没有想到,给我发短信的,根本不是格子,而是你,唐小青。你回来了,你

终于回来了!

在候车室里看见你的时候,你仍旧是三年前的模样,只不过显得更成熟,更有杀伤力了。老天真是不公,既给了你一张好容貌,又给了你一副好身材,挺拔而又纤细。我站在你面前,竟然才到你鼻子。

我心里其实有好多好多话想跟你说,可是一看见你,我什么话也说不出来了,只是一个劲的笑着哭,我不管他人疑惑的目光,紧紧地抱着你,一遍又一遍的重复:“是你么,青青姐,是你吗?”“是我,我回来了,凌儿……”你揉着我的头,就像多年前一样。

2009年4月3日,那是我那3年中最快乐的一天,因为你回来了,我朝思暮想,终于把你盼回来了!

【七】

那段时间,爸妈出差,照顾我的责任自然而然落在了你的肩上。你拿着我的试卷,天天长吁短叹,我刚开始听得挺内疚的,可越往后越觉得烦,甚至连你的话我也不愿意听了。

四月份的月考,我像往常一样做好了作弊的准备,却被无情的发现了,不仅试卷被判了零分,老师还把家长叫来了,你低着头站在那里,唯唯诺诺的,好像作弊的不是我,而是你。

那天晚上,你脸色很难看。你叫我站在你面前问我为什么作弊,我满不在乎的说“想做就做喽”,不管你问我什么我都是一副玩世不恭的模样。终于,你还是拿出了老爸的皮带,而我,挨打了。我从来没想过你会打我,也不曾知道原来挨打是这样的疼痛。我哭号,我求饶,我躲避,我挣扎,无论我做什么,你都不理,皮带还是一下一下地打在身上,疼,我只知道太疼了,我哭得很狼狈,也很痛心,我不知道你会不会下得去这么重的手。

你说:“凌儿,你是姐的妹妹,学习不好我们可以慢慢来,但你为什么要去作弊?!我不允许你犯这种人格上的错误。身上的伤不论多严重都可以好,但你打在你父母心上的伤几时才能好啊?他们忙忙碌碌一辈子图什么?不就是希望你能考个好大学有个好未来么!可你看看你现在这个样子,你对得起谁啊!我今天打你,你恨我也好,憎我也罢,但我告诉你凌辰,这顿打我不后悔,你自己好好想想吧!”

从那天起,我明白了,你再也不是那个陪我笑陪我闹的唐小青了,你是我姐姐,你希望我有一个美好的将来。于是,我不再逃课,不再喝酒,不再吊儿郎当,头发也弄回了它最初的样子。我决定做一个好学生。我不想辜负爸爸妈妈还有你对我的期望,我想去寻找我的未来。

【八】

在你的帮助下,我以1分的优势考进了那所盼望已久的中学。

知道结果的那天晚上,我、你还有格子,我们三个人去好好的庆祝了一番,玩完后回到家里已经很晚了。我们俩累得倒在了床上,互相看着哈哈的傻笑,突然,你笑着笑着就停了下来,我有些疑惑地看着你。

“凌儿,我,我要上大学了。”你看着我,一脸的忧伤。

我低下头去,不想看你的眼神。你要上大学了,也就是说,你要回长春了。我“哦”了一声,不再说话。你抬起我的脸,让我无法回避你的眼睛,你说:“凌儿,别这样好吗?我还会再回来的。”或许是因为有过一次别离,这次的我显得特别淡定。我点点头,笑着说:“姐,等我,我会去长春上大学。”你也笑了,说:“好,我会等你的。那凌儿一定要好好学习哦,这样等你大

学毕了业,我们可以一起创业,我们就再也不会分开了。”我抱住你,拼命的点头,眼泪却仍旧是止不住的流了下来。

【九】

可能是因为我们之间有了一个约定,于是我开始更加去发奋去图强。就在我正满意于自己的成绩,正幻想我们的未来时,却突然接到了阿姨的电话,电话中,阿姨说:“凌儿啊,你来长春一趟吧,青青她想见你,她……”阿姨欲言又止,突然又说:“我们帮你买好了票,你快来吧。”阿姨的声音有些颤抖,似乎带着哭腔。我突然意识到什么,却又很害怕听到那个结果,我不敢去问阿姨,只说了声“我知道了”,便挂了电话。

当我再次看见你时,是在医院里,你躺在病床上,脸色惨白,却仍旧很美丽。你看见我来了,冲我笑了笑,伸出了手。我跑了过去,蹲在你面前,眼泪就不由地流出来了,我把头埋在你手心里,却又不知道该说什么。阿姨跟我说,你得的是癌症,等到查出来了,已经太晚了,现在只能尽最大的努力来维持你的生命。

我哭着哭着,你突然也哭了,你说:“凌儿,对不起,姐或许不能陪你了。”我大叫:“你骗人!你说过要陪凌儿的,我们还要一起创业的,你怎么能说话不算话!”医生见我们情绪太激动,便命令你哥把我带了出去。

我坐在走廊里,心情依旧无法平静。

“一年前还好好的呀,她还能陪着我逛街、跑步、打篮球的呀,她说她要等我的,她说我们要永远在一起的。”我双手抱着头,心里堵得快窒息了,你哥拍着我的背,却不知道说什么来安慰我。

于是,接下来的日子里,我自告奋勇地去照顾你。从前,一直是你照顾我,现在,便让我来

照顾你吧。白天的时候,我装出一副嘻嘻哈哈的样子,给你讲笑话,扮小猪小狗演戏给你看;可是一到晚上,孤单与害怕完全淹没了我,我总是背对着你躺在另一张病床上,尽量压低声音的哭,我真的很害怕,害怕我会失去你。

……

“凌儿,姐想去看桃花。”你看着我。我想了想,那片桃林并不远,便同意了。

我们俩站在一棵桃树旁看树上刚刚刻下的我们的名字,你笑着说:“路尽隐香处,翩然雪海间。”我“噗嗤”一声笑了,嘲笑你说:“人家那是形容桃花的!”你笑,却不答话。漫天桃花瓣中,是你盈盈的笑脸,永远印在我的心里。

那夜,我们无意间聊起偶像,因为我的原因,你的偶像由黄晓明转移到了胡歌身上,你说你希望有一天能够拥有胡歌的亲笔签名。我突然就想起了我珍藏在盒子里的那张海报,那是他去宣传《仙剑奇侠传三》时亲笔签了名的海报。

于是第二天,也就是2010年8月5日,我坐上了回家的飞机,打算拿到海报再坐当日的飞机赶回去。我必须抓紧一切的时间,因为我害怕你会等不及,只要我一离开你的身边,我的心里总是害怕,总是有种要窒息的感觉。

为了节约时间,我打电话给格子,让她去我家拿了海报立刻赶往飞机场,因为当日正好有班来回的飞机,中间仅仅隔了半个小时,我根本来不及。

在候机厅里,我站也不是,坐也不是,心里总觉得很不安,总是喘不过气来。我看见格子拿着那张海报,便冲她挥了挥手,向她跑了过去。中途,我的手机响了,我心里一直想着要快点回长春,便迅速的接起电话,希望快点结束这次通话。然而,当我接了这通电话后,我才发现,我错了。

电话是阿姨打过来的,她说:“凌儿,青青她……她走了。”

我突然就感觉脑袋“轰”的一声,心脏狠狠的抽紧了,全身上下瞬间没了力气,手机也掉在了地上,发出一阵凄惨的声音。

我冲出飞机场,也不知道是什么方向,只是一个劲的跑,只听见格子在后面大喊我的名字。可我不想去回应她,我想一个人静一静。

我也不知道跑了多久,直到我浑身都没有了力气,我才停了下来。我的眼前是一望无垠的大海,我面朝北方,面朝大海,大喊:“唐小青,我恨你!你说过你会等我的,你为什么食言?我恨你!”我快跑几步,仰面倒在了海里,海水在我身边涌动,脸上的泪水与海水融在一起,涌进嘴里,咸咸的,让我只想哭。

唐小青,你走了,我赖以生存的城堡也随之崩塌了。再也没有人会在我难过的时候给我一个拥抱,让我尽情的宣泄;再也没有人会陪我躺在星夜下的草地上给我唱歌听;再也没有人会在危险来临的第一时间把我推到安全地方而自己义无反顾的直面危险;再也没有人会因为贪玩不学习而打我却却在事后摸着我的伤口哭得比我还伤心;再也没有人会像你一样包容我所有的过错;再也没有人会跟我一同创业;再也没有人会跟我一起周游世界……

等我再次睁开眼,发现躺在自己的床上,爸爸妈妈坐在旁边,见我醒来,他们开心的哭了,我笑了笑,说我没事。格子说她找到我的时候我躺在沙滩上,一动也不动,她吓坏了,以为我要跳海自尽。我揉了揉她的脑袋,说:“我才不会死,我要好好的活下去。”

我又去了长春,见了你最后一面,你睡得很安详,让人不忍心打扰。追悼会上,阿姨哭得撕心裂肺,我的眼泪早已流尽了,只觉得自己仿佛已

经不属于这个世界。那一天,追悼会的上空一直回荡着凄惨的哭声,也久久萦绕在我的心上。

【十】

我徒步从那片桃林走到这里,你的墓前已经放了一大束花,我知道叔叔阿姨哥哥已经过来了。

青青姐,你回来好不好?凌儿真的很想你,凌儿发誓,以后一定不再惹你生气,我会好好学习,也会好好孝顺父母,只求你,回来吧!

可是,我知道,你不会再回来了。

凌儿拥有了我们之间整整十年的美好回忆,我不会忘记,我会考上大学,我也会去周游世界,我知道,你没有不要凌儿,你一直在某一个角落默默看着我,关心着我,陪着我……

有人说,一个人一生可以爱很多人,但只有一个人能够让自己笑得最开心,哭得最痛心,爱得最刻骨铭心。我想,那个人就是你吧。

唐小青,我爱你! ■

梦

雨齐

在世纪之交
紫竹绽放了花朵
在苍野之巅
雄鹰的翅膀融化了冰原
在隆冬之际
一片绿意蔓延

站在梦的彼岸
一切变得迷离
六月孵的梦
比柳絮更轻
留下几段剪影
也温暖如春

我想去见证彼岸花盛开的奇迹,又怕沾染了那灵魂徘徊之地的忧伤,再回不到
凡世看你灿烂的笑颜。

—10级34班 黄凯瑞

青春短笛

长篇连载

永生劫(四)

陈钰

PART 7 似是故人

天色向晚,檀木书桌上的奏折依旧堆积如山。

菊花清茶幽芳氤氲,霁月静立于案侧,望着伏案细读的慕泽,英挺眉宇夕日余辉中越发安静锐利,瞳仁纯黑,沉稳犀利得不像个方及弱冠的少年。

九王十八岁征战容朔,是先皇十子中最为骁勇善战的一位。据宁楚将士称,九王出征之时,常披银铠,执长缨,单枪匹马横扫敌阵,所到之处无不让人闻风丧胆。

然而,要做一个好皇帝,需要的不仅仅是胆识。

一叠奏折阅罢,霁月递上茶盏,见慕泽低眉啜饮之时微皱了眉,便温言玲珑道:“国事再多繁难,不必急在一时,圣上龙体方愈,还应多歇息为好。”

“繁难?霁月何以见得?”慕泽语音微顿,终是未压下心中烦郁之气,将一叠折子重重一拍,“你看过这些吗?歌功颂德,千篇一律!”

檀木书桌一震,几本奏折跌落于地,朱红流金的缎面展开,露出雪白纸页上工整的字迹。霁月急忙俯身,纤指触到其中一本时似是微微一颤,随即将其余折子一一收捡,娉婷起身。

“无论哪国的臣子,都不会每天写一样的折子。”霁月轻舒皓腕,将案上折子一一理顺,

淡淡一问,似漫不经心,“这些折子,不是直接从大臣们那里递上来的吗?”

慕泽不答,扶额瞬间,却分明有一个青衫磊落的身影自纯黑瞳深处蓦然滑过。

是夜天色昏沉,星稀露重,三更时分慕泽方把案上折子一一阅遍,右手接了霁月递过的青瓷盖碗,低眉啜饮一口,疲惫眉宇微微舒缓:“你做的?”

“是。”霁月微微颌首,将桌上笔墨摆正,堆积了数百奏折的书案,于她整理下竟显出分外清爽妥帖。

慕泽低眉,细腻莹润的青花瓷碗里,一弯银白色的银耳泛出旖旎柔和的光泽,娇红色枸杞如落英缤纷散落,汤汁晶莹剔透,气息芬芳扑鼻。

“味道真好。”慕泽微闭了眸,“真像……我娘亲。”

霁月微怔,蓦然抬头:“恕霁月冒昧……木雅皇后本是王侯之女,入宫后便居群芳之首,她怎会亲自……”

“那些求亲的使臣告诉你的吧?”慕泽挑眉望她,漆黑瞳眸渐转幽深,“其实,我的母亲并不是木雅皇后,而是生前一直别居冷宫的,如妃。”

霁月并未惊叹,只放了手中奏折,形容安静而专注。

“在我十岁之前,我也一直认为自己的母亲是木雅皇后,直到十岁那年,我偶然闯进冷

你可以把开心的事告诉你遇见的任何一个人，你的忧伤却只能告诉你遇到的第一个人，不可以告诉每一个人，因为并不是每一个人都负有义务和责任来分担你的痛苦。而快乐则可以与每一个人分享。

——10级26班 秋墨

宫，看到了如妃的手札。”慕泽微顿，唇角笑容温润而苦涩，“原来当年木雅皇后并未怀孕，我成了她的儿子，完全是瞒天过海的伎俩……七岁那年，我曾经无意中闯入过冷宫，当时如妃就亲手给我熬过一次银耳枸杞粥，第二日便悬梁自尽，直到我看到手札后，才知道她当时就已经认出了我……”

霁月微抽一口气，虽以面纱覆面不见神情，亦觉出语音中震撼无奈：“红颜薄命，天意弄人。”

沉寂间书房外夜风呼啸，隐约间略闻房上青瓦微翻，纯黑瞳仁中明光凛然一闪，慕泽猛然起身张手将霁月护于身后，然两人已觉窗外两痕秋水炫目，一黑衣劲装的蒙面少年已轻捷跃入！

“刺客！”

一声断喝未落，慕泽已飞身上前，身法遒劲，刚硬矫捷，出手如飞间险些将少年双剑夺下。少年身量虽不及慕泽，却是轻灵凌厉，剑似流星，然身法招数却似因了胸中怒气略显凌乱，电光火石之间，两人已过数招，却是原本猝不及防的慕泽步步为营，近乎反守为攻！

门外侍卫脚步声渐渐逼近，眼见颓势愈发明显，蒙面少年似乎决意放手一搏，飞身跃上身边梁柱，借反冲之力一剑直取圣上咽喉——千钧一发之际，少年忽觉有清风过耳，白衣翩飞，恍惚间颊上面纱已被猝然出手的霁月轻捷摘下，刹那间数十侍卫蜂拥而入，将目瞪口呆的少年一把摁压在地！

“等等！”

纯黑眼眸猝然一震，慕泽振袖止了众侍卫动作，盯了那少年微怔一刹，语气渐缓：“罢了，你们都出去。”

PART 8 玉笙清光

“姑娘年纪轻轻，前途无量，何故深夜来此，犯此弑君之罪？”

黑衣少年除了面纱，竟散下一头青丝如瀑，清秀眉目澄澈明晰，眸光流转间，分明几许惊人的英气与清贵隐隐而出。

“玉笙受北疆父老之托，为天下人诛杀昏君，虽万被戮，亦无怨无悔！”

自称玉笙的女子眸光耀人，虽双手反绑，仍语气犀利，掷地有声。

“北疆父老？北疆发生何事？”慕泽挑眉，微颤嗓音中惊诧之意显露无遗。

“朝廷自景安二十三年征兵对战容朔，北疆数州青壮男丁尽被掳走一去不归，妇孺老幼维持生计已属不易，今年又遭洪灾，近乎颗粒无收，饥荒盛行，饿殍遍地，近乎人人相食，玉笙此行便是受他们所托！”那女子言语极快，抬手自袖中抽出一张纸，“百姓凄惨如此，朝廷非但不开仓赈灾，反命当地官员加重赋税徭役，搜刮民脂民膏，如此庸政，如此昏君，玉笙乃是替天行道，何罪之有？！”

玉笙手中字纸泥迹横陈，血泪斑斑，唯有最后几个字字迹分明，清晰刺目：诛昏君，反天下！

清俊身形陡然一震，慕泽脸色顿时变作灰白，微退一步，以手支额，方渐渐稳下心神。玉笙惊诧挑眉，还没弄明眼前情形，便见一白纱覆面，清远娴雅的女子快步上前，扶了慕泽坐定，然后盈盈而来，替她将双手绳索解开。

“玉笙姑娘。”霁月低眉，语气沉静婉然，“月姬替圣上，感谢姑娘方才相告。”

摇曳不定的烛火映入慕泽纯黑的瞳仁，高挺鼻梁俊逸而清冷，端坐书案前的剪影，冷寂如雕塑。

霁月静立一侧，白衣素纱，清远娴雅，宛若空谷幽兰。

“北疆饥荒至此，当朝天子竟丝毫不知。”慕泽屈指，轻叩面前高叠的奏折，“霁月认为，

如果可以,我想对站在时光机那边的自己说,你还会记得吗?你一定要记得,你曾拥有这么多的快乐。

——10级34班 黄凯瑞

青春短笛

长篇连载

问题出在何处?”

霁月低眉,语音沉静:“宁楚国事,霁月还是少言为好。”

“知而不言,是谓不忠。”慕泽挑眉,指节已隐泛青白。

“以圣上卓绝才干,怎会不知?”沉香玄纱微扬,皓腕轻舒,“问题,就出在那里。”

慕泽并未抬眸,只幽幽一声长叹。

霁月指的,是书房西南方向,言碧阁。

言碧阁乃是慕泽亲政后新设,因慕泽龙体尚未痊愈,不便早朝,阁臣便负责每日将大臣奏折汇总呈递,对一些细小事宜,亦可直接批红发六部执行。

“其实霁月,早就知道是怎么回事,对吗?”慕泽起身靠近霁月,瞳眸渐转幽深,“不然,那日你不会问我这些折子,是不是直接从大臣手中递来。”

霁月不答,只抬身自桌上奏折中拈出一本,递到慕泽面前。

“别的,我也不清楚。”她将奏折掀开,纤指轻点了折上字迹,“这是那日圣上碰掉的一本折子,是一份三月前朝中新任言官的名单。可三月之内,圣上案上,没有看到他们的一本折子。”

流金奏折,白纸黑字,摆在首位的赫然是三个大字:萧墨弈。

锦鸾二年,慕泽下令搜查言碧阁,获扣押未报奏折数百,另查出已被销毁者不计其数。圣上遂以阻塞言路,蒙蔽圣上之罪裁撤言碧阁,所有阁员废官充军。

落日熔金,晚霞染穹,望着被撤去乌纱的言碧阁众官员仓皇离宫的狼狈情形,朝中众官皆是神爽气清,尤其是年轻官员更是喜形于色,奔走相告。

然,有一人除外。

瘦削身影倚窗而立,清秀眉目儒雅温润,

却分明掩不去眸底隐隐愤懑忧虑。

“圣上此举,不过扬汤止沸。”萧墨弈微挑了眉,心下暗叹,“当初组建言碧阁的人,是司徒伯渊。”

裁撤言碧阁后,慕泽广开言路,招致贤才,重用官员中,尤以国师司徒伯渊所荐言官萧墨弈才华横溢、卓绝非常,数月内,献变革之法数条,赋税军制等无所不包,成效显著,一时政治清明,百姓安居乐业,军队士气大振,盛世之兆微显。

然政局方定,风云又起,南疆邻国歌越挥军压境,似有挑衅之意。是日国师司徒伯渊上书建议抽调宁楚精锐凌楚铁骑开赴南疆,以备歌越有所动作。

“今日国师之奏,霁月以为如何?”书房内,慕泽将奏折合起,抬眸望向对侧伏案执笔的女子。

裁撤言碧阁后百官纷纷上书,政事千头万绪,一时难以理清,霁月除铺纸研墨外,有时亦替慕泽代笔。时日微长,慕泽亦觉其干练敏锐,谈吐不凡,是以偶遇难以决断之事,便于书房内屈尊请教霁月。

“圣上可有去过歌越?”

霁月并未抬眸,笔走龙蛇,嗓音沉静。

“这……并未。”霁月面前,慕泽并不讳言。

“歌越自二十年前国君猝死,众王为皇位相争不休,经数年内乱方安定下来,貌似幅员辽阔,国力雄厚,其实不过外强中干,自顾尚且无暇,若非有外力相干,怎有余力攻击宁楚?”

一席言语犀利如锋,清婉嗓音却分明波澜不惊,慕泽不禁挑眉起身:“霁月之见,倒是和萧墨弈颇为相似,只是……外力相干?”

“请恕霁月直言,凌楚铁骑决不能调。”霁月停笔,颊上沉香玄纱随风微扬,“想攻宁楚的,不是歌越,是容朔。”

“容朔?”慕泽眼神骤变。

“歌越现任君主本无治国之才,之所以能顺利继位,全赖容朔大力相助,作为回报,歌越需出兵边境,吸引宁楚精锐前往南疆,使容朔趁虚而入,侵入北疆,直取芜澜。”说话间,霁月将一纸契约摊放于慕泽面前,“这是歌越王同易九霄签下的契约,方才霁月所言,在此一清二楚。”

“这——”慕泽伸手取过契约,低眉细细读罢,挑眉道,“你身在芜澜皇城,此物如何得来?”

面纱下嗓音玲珑,霁月似是轻轻一笑:“玉笙姑娘身手了得,芜澜皇城都能轻松出入,进入容朔皇宫对她来说更是易如反掌。”

那夜女子灵动清贵的眉目自心下闪过,慕泽不禁暗叹霁月识人之准,面上却幽深了眼眸,沉声道:“霁月,你可清楚,一旦宁楚与容朔开战,我第一个处斩的,应当是谁。”

边境烽烟一起,宁楚与容朔间的和约便成为一纸空文,霁月是容朔皇室嫡亲,孤身在此,无异于只身闯入敌军阵营。

“该如何行止,霁月心中自有定数。”

慕泽微怔间,白衣素纱的女子起身行至窗畔,霁月倚窗回首,温婉如初的嗓音里,分明隐着从未有过的清冷决绝:

“霁月只知,决不能让圣上,再负了北疆的臣民。”

刹那间霁月身形如蔷薇落雨般纤柔清绝,言语间凄婉绚烂如万花陨落,清音落定,霁月方欲回眸,不想方才静立身后的慕泽猛然上前,未等霁月开口,便将她紧紧拥入怀中!

惯使弓弩的手紧紧扣住她的纤指,急促温热的气息扑在她细白如瓷的耳畔,他的拥抱是那么的热烈而不可抵抗,似乎要将她融入血脉,刻入骨髓!

“月儿,听着,我绝不会允许任何人动你。”慕泽贴近霁月,语气温柔而不容置疑,“绝不。”

霁月抬手,掀开身侧帐幔。黄昏时分的芜

澜晚霞似锦,烟云浩渺的北方,却隐约传来画角雄浑而苍凉的回声。

“玉笙……你的意思是,上次那个刺客,圣上不仅没有治她的罪,反将她……纳为己用?”纹路斑驳的青铜香炉吐着朦胧而浓重的青烟,幽暗阴沉的房间内药香馥郁。蓝衫小厮半叩于地,恭敬垂首。

“是,小的安排在书房的眼线亲耳听月姬所言,绝不会有错。”

“不可能……容朔皇宫守备森严,玉笙身手再了得也不过是一介布衣,她怎么能……”男子嗓音渐转低沉,幽深瞳眸间似有暗流汹涌。

“怨小的直言,如果有月姬助她,那窃出契约便是易如反掌。”

“月姬?不是那个带头反对调兵的萧墨弈?”纤云扇于半空中抖开一抹圆润光弧,男子似是轻蔑一笑,“她没有那么傻,宁楚与容朔战事一起,第一个被杀的,还不是她?”

“司徒大人此话不假,可小的的眼线亦亲耳听到,圣上对月姬起誓,绝不允许任何人伤她。”

“竟是如此?”握住纤云扇的五指微微收紧,指节渐泛青白,“圣上,这可怨不得我司徒伯渊,英雄难过美人关,莫非戴了面纱,还逃不过去?”

“大人……想如何做?”半叩于地的小厮身形一颤,竟莫名地打了个寒噤。

“萧墨弈至少还是由我推荐入朝,就算他不念此恩,他对容朔皇城也没那么熟悉,现在看来,坏我们好事的,就是月姬。通知歌越那边,戏不用演了。”纤云扇轻巧一转,晶莹剔透的扇骨上,一排闪亮的银针凛冽刺目,“是时候该提醒圣上,商毁于姐已,周毁于褒姒,咱们宁楚,可不能重蹈覆辙啊……”

(未完待续)

麦穗啊,麦穗

胡爱萍

【引言】

办公桌上是学生送来的一封信。

打开信封,竟然是一株麦穗。它有着舒展的锋芒,略带绿意的颖苞,以及黄中近白的籽皮。微咧的嘴儿露出包裹的金黄的麦籽,像一枚合不拢的笑,展示着收获的喜悦。这是一株饱满的麦穗,洋溢着满足和幸福的味道。

麦穗的柄上,细心地粘贴着一个字条,写着:

这个麦穗是麦田中的一株,我现在把它送给你,祝我的胡老师越来越幸福,文学社越办越精彩!

感动瞬间涌上心头。

【一】

这麦穗是一个叫李桓峰的学生送给我的。精心折成的白色信封上,用彩色的笔画了好几株麦穗,周围萦绕着缤纷色彩。轻轻拆开信封,在巧妙遮住的三角封口处,写着这样几行字:

高三愈来愈近了,我尽量在有限的时间可以多为文学社投一份稿,尽管不是很好,但是我真的尽力了。

后面是一个简笔笑脸。

李桓峰是学校文学社的一员。在高手云集的文学社,他的才华并不特别引人注目。他的文章质朴、真实,透着浓郁的生活气息。他写感人的亲情,也写对战争的思考,他的写作题材比

较宽广。他的勤奋和真诚,我一直印象深刻,并想尽量帮助他提高写作水平,哪怕推荐发表他的一篇文章。终于,他的一篇写亲情的文章,在当地报纸发表了,我赶紧让人找到那份报纸送给他。他很高兴,一个劲儿说“谢谢老师”……

如果说,他的努力给他赢得了幸福的麦穗,那么,这每一个孩子给予我的幸福与快乐,都是我收获的一个个麦穗。

做文学社工作已经七年,其间接触到许多有灵气、悟性好的孩子。他们爱祖国的文字,爱丰富的生活,乐意用笔抒写自己的情感。他们性格各不同,有的羞涩,有的豪爽,有的沉静,有的活泼。但都真诚纯正,易于沟通。如果将这些年我可爱的孩子们的故事一一数说,可能几天几晚也说不完。他们曾亲昵地围绕在我身边,然后随着高中毕业,又离我而去。我看着他们成长,通过文字感知着他们的忧喜,感动于他们的感动。一遍遍审阅每一篇文章,再把一个个笔迹不同的字敲进电脑,细心修改,不放过一个标点。我觉得我与他们的心是相通的,我能理解他们的喜怒哀乐。看着他们心智日渐成熟,思想逐渐丰富,性格也变得开朗,我的心充满了欢乐……

鲜艳欲滴芳香扑鼻的果实固然引人注目,但也易于虫蚀,易于在流光里变质。而麦穗,不美丽,但充实饱满,拥有生活的清香,经得起时间的

任何人都有需要他人帮助的时候,任何人都有着急的时候,如果这时候你用一颗冷漠的心对待那个需要帮助的人,不要庆幸他没有请求你帮助,或许下一个需要帮助的人就是你。

——10级26班 秋墨

检验,在时间里成熟,又在时间里蜕变。它代表的这种幸福生活,是每一个普通人都渴望拥有的。

现在,李桓峰同学送我的这株麦穗,它所代表的幸福,我将送给每一位热爱生活的人。

【二】

对于麦穗,我是了解的。

这个季节,田里的麦子正等待着收割。风过处,麦田翻滚起饱满厚重的潮汐,阳光下,泛着金黄的波光。不几天,巨大的收割机轰鸣而过,所到之处,麦粒哗哗地唱着欢歌,农人脸上喜悦绽放。

我对麦穗有一种与生俱来的敬意。

很小的时候,生产队里收麦子,我们这些小学生,在学校的安排下,帮着捡麦穗。挎着个小篮子,在一低头一弯腰中,捡拾着快乐。谁要是捡得多,会得到老师的口头表扬。休息的时候,老师会给我们读小画书。对其中的一个情节,我到现在还记得很清楚。当老师读到“红军吹起冲锋号‘嗒嗒——的(di)——,嗒嗒——的(di)——’时,一个同学很认真地说:“老师,那个字不读‘的’(di),该读‘的’(de),应该是‘嗒嗒——的(de)——,嗒嗒——的(de)——’”他天真的纠正引起师生们欢快的笑声,“嗒嗒——的(de)”也成为我们一时的笑谈。那样简单的生活,那样单纯的快乐,也只有那个时代才有吧。虽然又热又累,可我们还是很乐意去田里跟着老师捡麦穗,因为可以喝到甜甜的糖精水——直到多年以后,我才知道,糖精是危害身体健康的。但那时的生活,苦已然是一种常态,而得到一点点甜,就有巨大的满足感。即使这甜在多年后会被推翻被批判,但在那时,仍弥足珍贵。

还记得自己捡了一把瘪瘪的麦穗,跟着生产队的马车,追了老远,要交还给生产队,希望得到保管员爷爷的夸奖——事实上,老保管爷

爷只是说,一把麦穗,拿回家吧。结局并不和当时书本上学到的一样——“老爷爷亲切地摸着某某的头说:‘你真是毛主席的好孩子’。”做毛主席的好孩子,学习雷锋好榜样,那些口号喊得一个个小学生眼神亮亮的,对未来,对美好的生活充满了憧憬。但是,面黄肌瘦的孩子在村子里到处是,他们和大人一样,捧着窝窝头,蘸着大盐粒子填充肚皮。那时,只能吃黑面窝头的孩子们也知道一个常识:白面馒头,是从麦子里出来的。

麦子快熟时,麦粒已经饱满,只是麦穗还是青绿的。这时,有一种吃法很解馋。掐一把麦穗,在手心里搓呀搓掉皮,轻轻地吹去皮屑,把麦粒塞到嘴里细细咀嚼,满口溢香。在田里割草时,大胆些的孩子就敢这样。但生产队管得很严,是绝不准许的。傍黑天回家,据说会有“干部”在村口检查孩子们的小手,“伸开看看,有没有变绿”。这样的传闻让胆小的我们更不敢造次。那时的我体弱胆小又笨拙,不敢掐麦子,也不会搓麦粒,只凭想像来揣摩大人世界的惊心动魄。事实上,从来没遇见过传闻中凶神恶煞似的“干部”。

那时的麦穗,寄托着一个孩子对所有美好生活的向往。

能吃到麦子面的馒头已经是上初中了。那时开始包产到户。从初中到家的路程,有八华里远。麦子熟了,我和村里另外两个上初中的女孩子,走在回家的路上,偶尔会遇到拉麦子的车走过。能在路上捡到一把麦穗,也是一件高兴的事。

割麦子是体力与耐力的考验。一眼望不到头的麦垄,饱满的麦穗在阳光下招手,实在是令人喜悦。但随之而来的劳作,却是辛苦得很。特别是抢收,在天气变坏之前赶紧紧紧地收割,

不是蝴蝶飞不过汪洋,而是不知道彼岸有没有同样的芬芳。

——10级34班 黄凯瑞

青春短笛

园丁笔耕

打场,轧场,晒场。后来有了脱粒机,打场的速度快了点,但那纷纷扬的麦糠卷着粉尘,让人无法呼吸。

随着上学离家越来越远,我也就离开了那片生我养我的土地。直到现在,风起时,我只能听到楼前树叶沙沙的响声,而那金黄麦浪翻滚的潮汐,总让我怀念回想。

去年端午,我回了一趟老家。正是麦收时节。麦田给我的震撼和感动,竟已睽离多年。处处是联合收割机巨大的手臂,伸手去,一把饱满的麦粒就握满了。回到家,父母正在收整场里的麦子。我赤了脚,拿了农具,帮二老拾掇。我那年近八旬的老父亲将一亩麦子高高扬起,沙沙的响声中,洁净饱满的麦粒纷纷坠地堆积。父亲说,收成好,心里有劲着哪!

太阳下山,要收麦子啦!麦子很快让一个个麻袋吃了个饱。我把手插进袋子里,感受着麦粒与手的亲近亲密亲热,那温度略高于人的体温,正与一个久思家乡的人突然溢出的眼泪的温度一样。

那个时节,整个大地都是属于麦子和他的子民的。而我,这远方归来的女儿,竟然发现,我对这片麦香洋溢的土地,是如此深深地热爱。

这麦子喂养了我,一个有着小麦肤色的女子,她是乡村的女儿,是土地的孩子。她将永远无法背叛这片土地,就像不能背叛她的肤色一样。

那一瞬,我突然悟到:原来,我就是一粒行走在路上的麦子。

于是,写这首诗时,我热泪难抑。

【三】

附诗:

一粒麦子行走在路上

(一)

一粒麦子

从泥土中拔节而出
日子由青转黄。满心的喜悦
洋溢着醉人的麦香

它迈过田埂,走出地头
远方,是不可言说的梦想

旅途处处风雨。它虔诚地
一遍遍泡洗,皮肤越来越白
脱掉小麦色,换了新名字
从不留恋曾经的自己

多年后的一个夏天
广袤的大地铺陈着饱满的颗粒
麦子抚摸着不再完整的身体
忍不住泪眼凄迷

(二)

一粒麦子行走在路上
那深藏的乡愁
随村头的炊烟冉冉升起
大地,像母亲干瘪的乳房

“我是你的孩子,是你繁衍的
万千子息中的一个
我曾呼吸着你芬芳的气息
当河两岸的油菜花铺展开来
你保存有我青春的模样”

一粒麦子行走在高速公路上
稍不留神,就错过了故乡

(三)

你无法理解一粒麦子的孤独
寻找一片可以生根的泥土
却不得不再次上路

当众多姐妹已欣然安家落户
从泥土的这头,到泥土的那头
这粒麦子背井离乡,忍着涌上的泪水
不舍得抛弃生活给予的苦

一粒麦子行走在路上
它辜负了远方
也回不得故乡

【结语】

每一个人都像一粒种子,在这片广袤的土地上,急切地寻找自己最可靠的落脚处,用力扎下根去。不管现在身在何方,不管今生还要做何漂泊,有根在,心就稳。

我热爱这平凡的人生,追求这麦穗似的幸福,质朴,真实,不喧嚣,不张扬,但值得一生拥有。

缘

09级26班 周盼

天空眨了眨眼
雨丝串成线
不知刺痛了谁的眼
天边阳光不再灿烂
月圆不再重现
鹊桥从此中断
葡萄架下
再也没有了你的视线
模糊了我的双眼

镜花水月
是谁对谁的誓言
风霜了谁的脸
三生石畔
少了你做伴
灵动的溪边
少了你的长吁短叹
思凡之心不减
红尘与你并肩
应了谁的预言

雨中飞舞的双蝶
空洞了谁炽热的双眼
三年的牵绊,瞬间的瞬间
冰封了谁的心田
不再留恋
一颦一笑的娇美容颜
涌出无限思念
飞过了无法触摸的地平线

直到有一天
沉寂了千年的火山
喷出了炽热的熔岩
融化了冰封万年的雪山
鹊桥再次划过一条弧线
红线再次缠绕在两指之间
三生石畔
绛珠最后一滴眼泪
闪过神瑛的脸
温暖了屏风后
笑靥如花的美眷

为什么很多事情当时认为是对的,过了不久就会发现荒谬的。这让我一直沉浸在对自己的担忧中,并一直在怀疑。我要寻找那来自自己内心的真理的声音,听从它,服从它。

——10级37班 忍冬

青春短笛

本期特稿

和高三学弟学妹们谈学习

清华大学 明珠

亲爱的即将步入高三的弟弟妹妹们,此刻,你们的心情应该跟我高二期末时一样吧,是有些恐惧的。一方面,害怕高三繁重的课业压力会让自己窒息;另一方面,害怕那一步步走近的近乎是未知数的高考。身在清华园,我不想对你们说些不痛不痒的话,什么高三就轻轻松松的过啊,什么其实不用那么害怕啊,那样显得虚伪了。毕竟我也曾经紧张过害怕过不安过焦躁过失望过。安意如说过,世界上最不知道未来在哪里的人其实是学生。我想,面对接下来一年的生活和最后一搏,你们的感受也是如此。

上次回学校,看到很多高一高二的弟弟妹妹,突然想起我们那时候,虽然每天很累很累,其实内心比现在单纯得多,什么都喜欢倾诉给别人听;而现在,上了大学,处在这样一个环境里,想的多了,渐渐说的就少了。也慢慢感受到,成长和青春,都是要付出代价的。也许,高三这一年,你会不经意间有很多很多想法,比如对未来的思考、对现实生活的不满、对交友的思考、对自己的反思,都会莫名其妙的全都冲进你的大脑里,可能在过去的两年你都没有思考过。其实,高三,不是你想象中的地狱,它是你成熟的必要阶段,你不能奢望逃脱它,当你真的迈过高考这道坎,你回过头来可能会感激它。真的。

亲爱的同学们,虽然有好多好多心里话想

跟站在大学门前的你们说,但是还是步入正题吧。

作为你们的文科师姐,我对文科生怎样度过高三、怎样有效复习谈一谈我的一些看法,都是我的切身经历,仅是不成体系的想法,不能当做真理来用。对于文科的复习,首先你一定要摆脱一种观念,那就是:高三文科复习,就是放一摞书在桌子上,背完了第一本再背第二本,背完了第二本再背第三本……从早到晚。文科复习绝不是机械的背诵,那样的话,合上书,你马上就忘了,恐惧感和厌倦感就油然而生。

对于文科,我想清晰的知识脉络与框架比什么都关键,在文科一轮复习的初期阶段,不要借助太多的参考用书,因为开始时你对以前两年学习的知识并不是那么熟悉,而参考用书上一般题目太多,没有能力储备的情况下是不能实战的。我印象最深的就是,一轮复习你要在高二暑假准备好所有你复习要用到的资料,包括课本、笔记本、以前的习题集、试卷等,而开始复习时,对于史地政,每科准备一个足够厚的新的笔记本和一个改错本。凡是老师上课帮助我们梳理的知识脉络一定要记录下来,尽可能做到不乱不少,或下了课自己整理,不要认为你的参考用书上都有你就不需要再写了,不一样的。先背过知识框架,然后对照课本把主要的问题内容条分缕析的找出来背过,然后

大的框架没有问题了,再细看一遍课本,挖出你以前没有注意到的语句和你突然有新的感悟的语句,记录在你的笔记本上。晚上睡觉的时候,想一遍知识框架,闭着眼睛把内容塞进去,你就会收获一天的满足感,不会今天学了明天就忘了,那样你的一轮复习没有效果。并且要多重复几遍,比你在考试之前一遍一遍地啃课本有用的多。对于政治历史尤其是这样。而历史,有跟政治复习不一样的地方。因为历史是按政治史、经济史、文化史、史上重大改革回眸分类的,纵向顺序不明显,我们要做的就是在用框架法掌握每一课的内容的基础上,以时间为模块将政治经济文化穿插起来,再去体会在同一时期内,政治经济文化相互影响的关系,应该是,一定时期的经济、政治决定一个时期的文化,而文化又会反映经济和政治。

其实你会发现,到了高三,会有很多政治历史题等着你去,地理还好点。而有一些是重复性的,当你明显感觉到一道政治历史主观题你已经完全掌握没有问题了,就没有必要一个字一个字工工整整的写下来。要找准自己在哪些知识点处最欠缺,对症下药。对于政治教辅用书上的一些分析,要在掌握课本知识的基础上仔细地看,即使时间花得多一点,即使是占用了你做习题的时间,也要仔细研究辅导书上的知识精要和重难点分析,边看边思考。把重要的观点记在笔记本的对应位置,保证下一次复习时你很容易就能看得到。多问多思多研究比多背多忘多做题有用的多。

而对于地理的一轮复习,我那时的想法是,地理很难有什么知识框架可循,关键就是一个字:活。你要善于联想,毕竟地理的知识点相对政治历史来说比较散。你看到一道题就要头脑风暴,想它跟课本哪些内容有关,天气?锋

面、气压中心?地球板块?地质地貌?土壤环境?气候带?水资源?等等各方面你都要联系,即使可能某一种因素和题目中的某一种现象毫无关联,你也要弄明白为什么它们没有关联,或者关系很小。我记得我高三时,地理没有很系统的笔记,都是把比较细碎的知识点记在一个地方,时常拿出来看看,就会积累不少。还有每天早读我都会看十分钟地图,不管是什么地图,就广泛地看广泛地记,坚持了一年。看着地图,联想课本上的知识,看看能不能在这片区域上自己假设出一种场景一种现象,用你曾经学过的知识去自己解释。地理一定要活一定要多积累,多跟同学讨论。

数学,数学对于我们文科生来说真的很重要。你可能会发现,到了高三,你的大部分时间还是用在数学上,我想说,如果你的史地政掌握得还不错,高三上学期在数学上多放点精力没有什么错,你可能会有很大的提高,尤其是多做专项的习题,多分类归纳。但是如果你的史地政平时成绩太不好,数学后劲也不足,还是在保证数学成绩不下滑太多的前提下,偏向一点史地政。当然我高三的时候选择的是前者,毕竟数学是文科生成绩的命脉,缺了它是不行的。

亲爱的你们,不说那么多了,尤其是高三后期模考什么的,现在跟你们说太多也没用,还是踏踏实实地把开始的一步走好,高三养成一个好的学习习惯,比什么都重要,不必担心以后。就写到这里吧,以后有机会,我会常写信给你们的。

师姐在清华园给即将踏进高三心情忐忑的你们最好的祝福,我们一起努力,你们努力迈向理想中的大学,我努力,迈向我所选择的生活。

写于清华园 2011年6月6日晚上8点■

高校自主招生, 你准备好了吗?

■策划/《中学时代》编辑部 执行/本刊编辑部

高校自主招生是中国高等教育招生改革扩大高校自主权的重要措施。自主招生选拔由高校自行组织,一般由笔试、面试两部分组成。通过自主招生选拔的考生必须参加高考,在高考录取时可获得20分或不等的优惠。自2003年开始,通过实施高校自主招生探索人才选拔制度改革,允许部分高校拿出一定比例的招生名额,以选拔那些由高考不容易被发现的有特殊才能的学生。根据教育部要求,自主招生人数不能超过自主招生试点学校年度本科招生计划总数的5%。几年来,有3.9万名学生获得自主选拔录取公示资格,实际录取1.6万名,录取人数占相关高校计划总数的4.3%。

2010年,清华大学、上海交通大学等5所大学首次实行自主招生“五校联考”,统一命题,考试成绩共享并互相承认。2010年底,中国人民大学和浙江大学宣布加入“五校联考”,形成“七校联考”。同年,北京大学联合北京师范大学、南开大学、复旦大学等组成13所学校参加的自主招生考试“联盟”,加上北京理工大学、天津大学等8所理工学科高校的“联盟”,国内形成了自主招生考试的三大“联盟”。到2011年,自主招生的试点学校已由最初的22所扩大至80所,单是以清华为首的“华约”和以北京大学为首的“北约”,便集中了大陆地区

传统实力较强的19所高校。“华约”、“北约”共计20所中国知名大学共同选择优秀学生……

自主招生考什么?

各高校查阅各校自主招生章程一般在每年12月份公布。准备参加自主招生的学生,首先要选择几所合适的学校报名(先网上报名,再邮寄材料)。自主招生学校对考生材料进行审查,确定入选考生名单(有竞赛证书或其他含金量高的证书,过关一般就没问题了)。然后是考试,公布成绩。下面列举一些自主招生试题,供同学们参考。

北京大学:

2011年3月11日下午1:46,日本近海发生9级地震并引发海啸,面对这一灾难,请谈谈你的感想。

假如用一种植物比喻中国人的国民性,你会选择什么?为什么?

我要去伦敦观看一场晚上6点的足球比赛,从上海飞到伦敦要16个小时,请问我乘几点的飞机比较合适?

清华大学:

如果所有的电子都带正电,所有的质子都带负电,生活会变成什么样?

中国是否已步入高房价时代,你的观点是?

一根火柴在不能折断的前提下,如何摆成一个三角形?

浙江大学:

从“手机”“三农”“德与思”“美国”四个词中任选其一做3分钟评论。

南京大学:

火车开车前为什么会先退一步然后再前进?

一密闭瓶子内有一只正在飞舞的蜜蜂,现将瓶子放在一台精密天平的左侧盘内,天平平衡后将瓶盖揭开,此时的天平还平衡吗?

厦门大学:

给周杰伦《青花瓷》中的一句歌词“素眉勾勒秋千画笔锋浓转淡”挑语病。语文作文《驳斥“腐败无害论”》,要求引用5句古代诗词。语文题中还有一道是对联题,给出上联“博雅塔下人博雅”,让考生对下联。

复旦大学:

如考生报考经管类专业,考官就会问他:“一只普通的一次性塑料杯子,你如何把它卖出500元的价钱?”

如考生报考新闻专业,就会被问到:“新闻传播的渠道是什么?”

如考生报考了材料专业,考官就问他:“21世纪材料、能源和信息三大领域的发展趋势是什么?为什么要选择材料专业?你的人生规划是什么?”

中国海洋大学:

假如你在路上遇见乞丐会怎么做?(中英文回答)

香港大学(面试题):

你愿意生活在现在还是唐朝?

……

窥一斑而见全豹,自主招生考试不是短期

备考所能侥幸得中的。不能因为短期、非常规的考查而放弃学科的系统学习,相反应该更扎实更灵活地学习学科知识。哪一类学生更适合做这类题目呢?无疑,那些读书多,知识面广,应用能力强,并且对问题有独创见解的学生,会在自主招生考试中更胜一筹。自主招生试题突出时代性、综合性、灵活性和开放性。各高校又注重创新,没有统一的模式,更没有“考纲”或课标指导,试题可以说是浩如烟海,信手拈来。因此,对于走一般学校教育道路的很多学生来说,自主招生备考就如雾里看花云中擒龙,不可妄取。那么,究竟有没有一些应对的措施呢?

如何应对自主招生?

在这个以考查生综合能力为目标的“门槛”前,对于那些即将接受高校自主招生选拔的学生来说,“过来人”的经验和心得也许就是他们前进的风向标。

◆李阳:需多闻“窗外事”。

说起北大笔试,李阳回忆了语文考试的几个题型:文言文阅读、加标点、翻译词句、写对联,还有一篇作文。这些题目中,阅读、翻译、作文是比较常规的,给古文加标点、写对联是平时从来都没碰到过的。如果文学修养不足,语感不强,文化常识等基础知识掌握不扎实,很可能没办法拿高分。面试题目有人文内涵,且与时事联系紧密。常规的一分钟自我介绍后,每个学生要对抽到的题目作答。李阳要在几个考官面前,对“世界能源问题”发表自己的见解。“如果平时我‘两耳不闻窗外事’,不看电视、报纸,那面试肯定没戏了。好在我平时对‘窗外事’有一定了解,回答起来没费多大劲。”

“其实,自主招生是很不错的一条出路。”

李阳建议有实力的学弟、学妹不妨试一试,就

当是一次平时测验。“当然,无论通过与否,也不要影响正常的复习、备考。但在紧张的学习生活中,一定要广泛涉猎其他知识,要及时了解国内外大事,对事物要有自己的独立思考和个性分析。另外,面试时的信心很重要!”

◆刘佑达:面试重思路不重答案。

聊起自主招生,已在清华大学就读的刘佑达表示,清华自主招生面试要的不全是答案,而是考生清晰的思路和良好的表达能力。

面试时,刘佑达抽到了一个题目:“比如我们这个房间中,空气中的一个氧气分子通过房间的门逃出去的概率是多少?”刚一拿到题目,他确实被问住了,房间内的分子运动是不规律的,题目怎么答啊?短暂一思考,回想课本上的知识,突然他想到了一个基础物理公式和规律,可以借用到这一现实问题中。但至于概率到底是多少,一下子是算不出来的。刘佑达就把整个思考的过程,一一说给评委老师听。看到老师们颌首微笑,刘佑达知道这个回答是令人满意的。这时他就明白了,评委考你不是要你给出一个结果,而是想知道你探求的过程,考生的思路才是他们考查的关键。

对于陆续开展的高校自主招生面试,刘佑达给了学弟、学妹们几个建议:第一,考前一定要理清学过的知识体系,对知识点要心中有数;第二,保持积极平和的心态。面对问题时,要冷静地思考怎样展现自己的才华;第三,不要太看重结果。通过考试会发现自己的不足,可能对以后努力的方向更清晰。另外,平时学习时要注意积累,要有科学的态度,这包括两个方面,一是追根究底,二是善于思考,同时要关心身边的科学现象。

◆某高中教师:先说考试科目,不同学校的考试科目有较大差别,比如,有的学校不考

语文,有的学校不考化学生物。这样,考生就可以根据个人情况扬长避短。再说试题特点,也是五花八门,各有特点,各有侧重,比如有的难度(数学、物理基本就是竞赛题的难度),有的重应用,有的学校的试题量很大,看学生的反应速度和知识面,等等,所以考生也不用为此做太多的准备,也没法准备,就看平时的积累。

◆某高中校长:正是因为自主招生考的是学生的潜质,而且试题又存在多变性,因此专门来研究自主招生的题目、对策来应对是完全没有必要的,更不需要相信所谓的高考自主招生辅导班。有的题比高考难很多,即使做不出也不必怀疑自己。面试考的是综合素质,评委更看重的是考生的情商而不是智商,考生应少走弯路。面试时,考生可以把握几个原则:一是学生平时要注意自己的个人谈吐、举止,别人讲话的时候不要轻易打断;回答问题时,要用简洁、逻辑性强的语言把握事物的本质,把问题回答清楚;二是很多试题都涉及社会热点问题,因此,学生不能完全“两耳不闻窗外事”,要经常读报、看新闻;三是专门去猜某校的面试题,或临时抱佛脚,则没有多大意义。

如何看待自主招生?

高校自主招生试行6年,考生人数翻6倍,从小众参与到大众聚会,仅清华等七校联考的“华约”,全国就有6万多名考生参加。“独木桥”上的千军万马,有部分转移到了另一座桥上,只不过这座桥更加狭窄。从每年的11月份开始,听宣讲会,比较学校、准备简历、填报名表、准备笔试,奔波面试……可谓转战南北,马不停蹄。参加联考的考生最多的感受就是“累”;陪考的家长也不会轻松,不仅要支付时间和体力,还要负担一笔不小的经济支出。那

么怎么看待自主招生这一股热潮呢?

自主招生不等于提前录取,通过了自主招生的考生必须参加高考,在高考录取时可获得20分或不等的优惠。近两年有很多的高校更是将优惠提高为只要过当地的一本线就录取,这样的话,那些录取分数较高的传统名校,比如天津大学,对山东考生来说就有差不多70分的优惠。如果考生的高考分数过了该校的录取分数,参加自主招生的优势就是可挑选专业,很有诱惑力的。

——某资深高级中学教师

设立高校自主招生制度初衷是非常好的,它有利于选拔具有某方面特质的人才,是对高考一考定终身模式的有利补充,能够将具有某方面特质的人才,特别是在高考中难以体现出的特殊人才选拔出来。其次,对中学生也是一次很好的锻炼,让他们根据自我特点和适合自己的方向自行独立选择,寻找适合自己的学校。但是,一些好的制度目前在中国真正实施起来会变味,有的专门为此开办辅导班,猜题押题,失去了考查学生内在特质的意义。

——某高级中学领导

我个人认为,学有余力、知识涉猎较广、有一定创新思维以及良好沟通能力的同学是非常适合自主招生的。反之,心理素质比较差、灵活性较差的同学尤其不适合参加自主招生。总的来说,自主招生是一场时间与金钱的投资,赢者少,输家多。是否报考以及报考什么层次的学校都必须经过慎重考虑。此外,不论成败与否都不能太在意,毕竟最终的高考才是决胜的关键所在。

——浙江大学某学生

农村中学几乎不可能有学生来考,因为推荐条件需要各种竞赛奖励和特长,这需要参加

兴趣特长班,农村孩子一般没这个条件。到各地区参加考试,路费、食宿费等又是一笔不小的开支。

——某县区中学老师

根据我和同学去年做的统计,自从自主招生之后,北大的农村学子由原来15%,下降到接近10%了。所以,这是一种更严重的教育不公平政策。

——北京大学某学生

自主招生的题目既偏又难,一般走正常学校教育路子的学生很难应对。但对孩子来说是次机会,尝试一下也未尝不可,但也不要抱太大希望。

——某学生家长

高中非常欢迎高校自主招生为学有所长的学生减负,但目前,高校自主招生已变成“掐尖战”,仍以测试、成绩为主要选拔依据,不仅没有减轻学生的学习负担,还严重干扰了教学秩序,这样的“伪自主招生”该停止了。

——上海10所知名中学校长

大家太把自主招生当回事了。如果不是顶尖的人才,“北约”“华约”的自主招生考试去都不要去,还不如花时间好好准备高考。

——复旦大学教授葛剑雄

以上说法来自三类不同群体,他们的基本观点大概有三种。一是冷静地分析目前表象很火的自主招生,给盲目报考的家长和学生一些理性提醒;即使鼓励学生参加,也是抱着为真正的高考做准备的冷静心态。二是学生无论是否从自主招生中“获利”,都没有彻底走自主招生之路,这也说明,自主招生的存在对那些优秀学生而言,没有实际意义。三是很多学生是抱着“有机会就试试的心态”,但为“利”而获得加分却遮蔽了其家长的眼睛,他们并没有冷静

地看到,自己的孩子是否适合自主招生。

如果你学习优秀,考高等学府没问题,参加与否意义不大,因为,参加获得的加分,与因耗时失去的分数可能持平;如果你学习不够突出,特别是不适合做那些高精深的题目,平时也没显出某方面特别的才华,那么,完全可以不必参加,因为不可能凭侥幸获得加分;如果你是偏才怪才,基本成绩也不会差哪里去,平时确实有怀才不遇之感,而又感到高考不能施展才华,也许,高校自主招生,就是为你准备的,但还是要注意,你高考分数必须达到一定的下限,否则,即使参加了自主招生并获得加分,还是浮云……这里特别提醒的是,那些估计自己高考不可能过一本线的同学,即使再自以为有才华,也不要凑热闹,因为所有的优惠条件都有一个前提——高考成绩在一本线以上。

自主招生,如何完善?

在现有条件下,高校自主招生还远未成熟,选拔方式、择优手段和录取标准需要进一步探索和实践。目前,自主招生初衷是为更多有才华而不适合高考模式的学生拓宽进入高等教育的门路,但事实却是由于种种原因,仍然将所谓的偏才怪才排在门外,而给更多奋战在高考第一线的学生增加了一个“参加还是不参加”的选择题。特别对于农村学生,反而增加了不公平感:他们没有赖以入围的各种竞赛证书,他们也没有动辄数千上万元的旅费,供其往返北京、上海进行面试,无法获得宝贵的加分,致使不少刻苦努力的寒门学子与名校的距离越来越远……

今年两会上,高校自主招生考试成为热议话题。委员们畅谈纵议,提出了许多完善高校自主招生的建议。

一种观点认为,国内高校的自主招生不妨借鉴美国高校自主招生的模式。在美国,有两个独立于大学和官方之外的权威考试机构:美国考试服务中心和大学入学委员会,分别组织SAT和ACT考试,所有中学生毕业时都会参加其中一种考试。然后用这个考试成绩,再综合平时的学习成绩和中学表现,加上老师的评价和推荐信,学生就可以向各个大学推荐自己。大学将根据自己的选材标准来录取学生,不会再另外组织考试,更别提什么额外的“小高考”了。

另一种观点认为,自主招生并非高校招生制度改革的好方案。改进不妨从两方面入手,一方面,允许高校有极少名额(应该远远少于自主招生的名额)的特招生。当然,特招也应该有公开的标准、透明的程序,整个过程和结果接受社会的监督,并将特招进来的学生的成长状况、贡献大小与拍板者的升迁、赏罚联系起来。另一方面,高考不仅要测试学生的认真仔细、熟练程度,也要测试学生的创造性思维能力,考查学生运用知识综合分析、研究解决复杂问题的能力。一位中学校长建议,高校在推行自主招生前,首先根据大学的特色确定选拔具有哪些潜质的学生,通过教授面试、做实验、专利发明等各种灵活的形式进行选拔,尽量避免使用一次文化测试的方式进行选拔。高校完全可以以高中三年的学习成绩作为参考,同时,建立校长诚信追踪制度,一旦发现自主招生存在徇私舞弊的行为,可以立即将学生退回,并取消或者减少相应学校校长的推荐资格或者名额。

山东省教育厅副厅长张志勇说,从我国教育发展纲要设计的未来十年高考改革“路线图”看,未来我国高校招生录取将是两种基本

方式:一是坚持以现有高考模式为基础,结合学业水平考试和综合素质评价,择优录取学生;二是在不断丰富高校自主招生的基础上,逐步推进并扩大高校自主招生改革。自主招生将在高考中扮演越来越重要的角色。

由此看来,高校自主招生是大势所趋。但目前须进一步完善自主招生的政策机制,进一步扩大高校招生自主权,同时又要兼顾教育资源的均衡。有学者直言:如果说“自主招生”是一场助推高中学生升学的一列快车,恐怕能够买得起这车票的学生绝大部分都来自城市。因为广大农村学生不仅教育资源少,而且被各种客观门槛限制在站台之外,获得资格都难上加难,更毋庸说进名校了。在美国的招生惯例中,我们会发现,很多如哈佛、耶鲁等名牌大学也都主动把资源投入到最穷、最弱势的阶层和地区,向身处社会底层的寒门学子伸出橄榄枝。

在全国政协委员、上海交通大学副校长黄震看来,理想中的自主招生,应该由第三方组

织一次招考分离的学业水平考试,然后各高校根据各自的培养理念分别进行面试,最后考生可以拿到几个学校的录取通知书,再选择最适合自己的学校。他呼吁,应该把自主招生最后的“尾巴”斩掉,“最后被我们预录取的考生都是经过了严格的笔试和面试入围的,没有必要再参加高考了。”

无论如何,打破“一考定终身”的高考模式势在必行,高校招生自主权进一步扩大是必然趋势。在高考门前,不同的学生要过的也不再是“独木桥”而是“立交桥”。择优录取、自主录取、定向录取、破格录取等多元化选择,将有利于专门人才、创新人才的选拔。

附:

我校付贞祥校长、赵华勇老师、刘国通老师以及我校毕业生孔令璇同学、唐琦同学、赵仑同学、刘晓翥同学等对此文的采写亦有贡献,特此致谢! ■

八月·太阳

10级16班 修亚菲

厚重古老的门
藏起伏在地上的影子
坚韧高耸的树
托起漫天的朦胧迷茫

看见光,透过八月的云端
将我的思念捎去你身旁
我们在不同的方向
将同一首歌谣轻轻吟唱

我想,
我想念你熟悉的面庞
我想,
我想念你,你就是我的太阳
——在那很遥远、很遥远
手触不到的地方
在那八月午后,我的身旁